

# 歷史敘事與文學再現：從一個女間諜之死看近代中國的性別與國族論述\*

羅 久 蓉\*\*

## 摘 要

本文以中日戰爭期間上海女間諜鄭蘋如之死為例，探討戰爭對兩性關係的衝擊；戰爭在進行破壞與毀滅的同時，挑戰傳統的男女性別分工，改變既有的性別倫理與國族觀念。本文仔細耙梳官方檔案、個人回憶、以及文學書寫等不同性質的材料，試圖從歷史「真實」與「再現」兩個角度，探討事件發生當時與之後官方與民間對此一事件不同的解讀與想像，以展現戰爭背景下性別與國族之間錯綜複雜的關係。

**關鍵詞：**情報、性別、女間諜、汪政權、中日戰爭

---

\* 筆者感謝二位匿名審查人與李孝悌、王克文提出寶貴意見，也謝謝中研院近史所同仁在所內討論會上的批評與指教。本文為國科會專題計畫 NSC-91-2411-H-001-098 部分成果，謹此致謝。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

1939年12月20日，一項籌畫多時的暗殺行動在上海靜安區悄悄展開，行刺對象是七十六號特工總部負責人、前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調查統計局第三處處長丁默邨。<sup>1</sup> 這天，女情報員鄭蘋如以索贈皮衣為由，攏掇丁默邨陪同前往上海靜安寺路上的西伯利亞皮貨店。依預定計畫，當丁默邨陪同鄭蘋如搭乘座車抵達皮貨店時，稍早得到消息趕往現場埋伏的特工人員即伺機出手。由於這項活動不在當日排定行程內，丁氏不疑有他。然而事機不密，就在二人抵達西伯利亞皮貨店即將舉事之際，潛伏特工一個閃失，讓老謀深算的丁默邨從櫥窗玻璃反影中看出破綻，當即丟下鄭蘋如，飛奔逃離現場。當特工驚覺有變開槍射擊時，他已在硝煙子彈流竄中安然脫身。

三天後，鄭蘋如打電話向丁默邨致意，對方約她到七十六號特工總部會面，就此遭到逮捕。1940年1月3日，也就是槍擊事件發生後十天，她被帶到中山路旁的曠地上執行槍決，結束了短短二十六年的生命。<sup>2</sup>

## 一、前 言

女情報員鄭蘋如之死不只是一個發生在特定時空下的歷史事件；時人的議論以及後人的再三解讀，使它得以跨越時空，成為性別與國族論述交

- 
- 1 丁默邨原係陳立夫手下負責特工行動的一員幹將，曾主辦《社會新聞》，負責對文化界進行滲透。1934年任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調查統計局第三處處長，與戴笠、徐恩曾二人平起平坐。後因涉嫌貪污，從此不再受重用。1938年8月，軍委會調查統計局第三處裁撤之後，他在軍事委員會掛名少將參議，投閒置散，心情鬱鬱不得志。1938年年底，李士群派人到昆明邀他出面主持七十六號特工總部，不久丁氏返滬加入汪精衛和平組府運動。黃美真、姜義華、石源華著，《汪偽「七十六號」特工總部》（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頁13-15。
  - 2 此乃筆者綜合各家說法拼出的一個情節大要。有關本案始末，請參閱朱子家（金雄白），《汪政權的開場與收場》，冊1（香港：吳興記書報社，1974再版），頁58-60；黃美真、姜義華、石源華著，《汪偽「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13-15。

會點。正因為鄭蘋如的生、死對不同時空環境下的人，訴說不同的故事，她的遽然離世才會從一個「事件」轉化成「歷史事件」，並在「歷史事件」的基礎上，展現「歷史敘事」的多重變相。作為一個歷史事件，鄭蘋如之死有許多無法填充的漏洞，但作為歷史敘事，它豐富的含意並不因敘事殘缺而稍減弱。我們甚至可以說，正因為全知觀點非人間知識的特質，歷史敘事方有可能成為過去、未來與現在對話的場域。從歷史真實到文學想像，鄭蘋如之死展現了近代中國女性自主與國家生存兩個議題在不同時空背景下的交叉與互動。

過去學者討論近代中國的性別論述與國族論述，多強調二者間的依附關係。如清末康梁等知識份子推動不纏足運動，鼓吹女子新式教育，即以提升國家民族整體利益為立論基礎。依照強國必先強種的思維邏輯，「國民之母」、「賢妻良母」成為早期婦女解放運動的重要支點，甚至到了五四時期，許多男性知識份子倡導婦女解放，依然著眼於國家富強，而非婦女權益。換言之，提倡女權是手段，而非目的。<sup>3</sup> 近幾年這種依附在民族主義下的性別論述開始受到挑戰，研究指出，國族存亡固然是近代中國女性解放運動背後的主要動力，但卻非女性生命經驗的全部。同樣的，民族主義也不能涵蓋近代中國兩性關係的所有面向。<sup>4</sup> 鄭蘋如之死的歷史事件顯示，性別與國族論述之間的關係需要作更細緻的分析，相關問題在國家面臨外敵入侵時變得更為複雜。

古今中外，戰爭動員往往帶來某種形式的婦女解放，這種因為勞力分配所導致的婦女社經地位變化，含有不同程度的性別意涵。<sup>5</sup> 其中以色誘為主的女間諜所涉性別政治卻是以一種迂迴曲折的方式衝擊兩性關係，<sup>6</sup> 在愛

3 參閱黃金麟，《歷史、身體、國家：國家與性別論述》（台北：聯經出版公司，2001）。

4 見 Joan Judge, "Beyond Nationalism: Gender and the Chinese Student Experience in Japan in the Early 20th Century", 羅久蓉、呂妙芬主編，《近代中國的婦女與文化（1600-1950）》（台北：中研院近史所，2003），頁 359-393。

5 Nira Yuval-Davis, *Gender and Nation*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997), Ch. 5 & 6.

6 有關中國歷史上第一位女間諜西施與「性別政治」的關係，請參考洪淑苓，〈美人計的敘事模式與性別政治——從西施故事談起〉，《古典文學與性別研究》（台北：里仁書局，1997），頁 1-27。感謝呂妙芬提供這則資料。

國主義的前提下，她們的行為在挑戰傳統性別規範與倫理尺度之餘，也激起人們關於民族女英雄的種種想像。鄭蘋如的例子顯示，女性基於工作需要，以身體作為手段，所牽涉的不僅止於女性對自我的認知，也觸及個體與群體之間界線如何劃分的問題。當救亡圖存從一個抽象概念轉化成具體事實，女性以何種方式表達她的自主性，這種性別自主意識又如何與國族意識取得平衡，是本文探討的一個重點。

從一個女間諜之死探討近代中國的性別與國族論述，首先面臨的困難是材料的蒐集與取捨。情報活動多半在文字與影像世界之外悄悄進行，一旦事過境遷，蹤跡難覓。間或留下文字記載，多屬口耳相傳，真偽莫辨，往往未可盡信。中日戰爭情報史研究因此同時遭遇材料過多與過少的問題，民間資料氾濫與官方資料的匱乏恰成鮮明對照。<sup>7</sup> 職是之故，目前對抗戰時期情報工作的瞭解多有賴參戰者的回憶，及他國在華情報機構的開放檔案。<sup>8</sup> 台灣方面，由軍事委員會軍事調查統計局（軍統）及國民黨中央黨部調查統計局（中統）分別演變的國防部情報局與法務部調查局兩個單位相關檔案迄未對外開放。1941 年太平洋戰事爆發前，美國、蘇聯，及其他列強透過駐華使館人員所蒐集的敵後情報也可做為參考，但這些材料因為當初撰寫目的不同，性質互異。反倒是中國大陸數十年來因為愛國主義意識型態掛帥及政治運動不斷，保留了大量珍貴史料，其中包括當年上海租界工部局針對重慶特工人員所作偵訊紀錄。<sup>9</sup> 雖然 1949 年後中共公安當局審訊抗戰時期通敵漢奸所取得的口供材料部分已經歷史學者選擇性地加以整理、出版，<sup>10</sup> 但大部分檔案資料迄未對外全面開放。

---

7 一說日本防衛廳在華情報務活動檔案資料在戰爭結束時多已銷毀。2003 年 3 月 10 日，早稻田大學政治經濟學部山本武利 (Taketoshi Yamamoto) 教授在中研院近史所「戰爭與社會研究群」學術演講會上回答筆者問題時，證實此說。

8 如山本武利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日本諜報機關分析 *Analysis of intelligence organization in the World War II*》，第 4/5 卷，中國篇 1/2（東京：柏書房，2000）。

9 參見魏斐德教授 (Frederick E. Wakeman) 關於抗戰時期情報活動的研究。Frederic Wakeman, Jr *The Shanghai badlands: wartime terrorism and urban crime, 1937-1941*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Spymaster: Dai Li and the Chinese secret servic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

10 如南京市檔案館編，《審判汪偽漢奸筆錄》（上）、（下），（南京：江蘇古籍出

在一定程度上，情報史研究較其他專題史更能凸顯歷史學在史料不足或不足徵的情況下所必需面對的資料取捨及詮釋等問題。研究者必須正視以下幾點限制：首先，因時間落差造成記憶上的不確定，意味著人必須不斷咀嚼記憶、整理記憶，與再現記憶，方能賦予經驗意義。其次，因觀察位置不同而造成的視角侷限，極易導致一般所謂「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或「見樹不見林」之病。在這種情況下，即使是當事人親見、親歷的回憶，也不一定能夠捕捉歷史全部的真相。

為克服以上種種困難，本文採取多重視角敘事模式，揉合歷史與文學兩種敘事，以呈現歷史解釋錯綜複雜的特性。正因為真實與想像界線模糊，更增添歷史真實與文學想像對話的空間。文中歷史敘事部分主要環繞在女間諜鄭蘋如之死所引起的疑團，通過釐清事件發生背景和歷史脈絡，來呈現歷史事件記憶與再現過程中之間的曖昧性。文學敘事部分則把焦點放在由此一歷史事件衍生的討論與再現。二種敘事的交會超越時空，其中有接續，也有斷裂。從文化傳播與市場消費的角度，文學文本即是一種形式的史料，當文學文本與歷史文本展開對話時，所反映的正是歷史真實與文學想像之間的相互滲透。<sup>11</sup>

本文由三部分組成。第一部份從史實角度探討鄭蘋如的致死原因，把焦點放在她的死與汪政權特工組織內部派系問題之間的關係上，包括她中日混血的背景，與日本反戰份子和情報機構的連繫，以及她籠罩在神秘面紗中的國家認同等等。主要根據檔案與回憶資料，考察此一歷史事件的來龍去脈。第二部分討論鄭蘋如死後如何進入近代中國國族論述下的忠烈敘事。戰後家人以及愛國人士通過漢奸控訴及其他方式，想要把她塑造成一個愛國女烈士。這種將她政治符號化的努力與近代中國民族主義論述的內涵密切相關，背後的歷史意義值得深入探討。第三部分從敘事文本角度，

---

版社，1992）。

- 11 有關歷史敘事中「時間」(time) 與「敘事」(narrative) 的關係，以及從古典文學批評理論看歷史 (history) 與小說 (fiction) 的關係，請參考法國哲學家 Paul Ricoeur 的 *Time and Narrative*. Paul Ricoeur, translated into English by Kathleen McLaughlin and David Pellauer, *Time and Narrativ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8) Vol.1 & 3.

探討鄭蘋如死後，她的事蹟如何經過轉述與再現，以及因此形成的敘事如何成爲近代中國性別與國族論述的一部份。

## 二、死生之謎：歷史敘事的再現

鄭蘋如之死留下團團疑雲：她生前從事哪方面的情報活動？認同與效忠對象爲何？行刺失敗後，除了自投羅網，她有沒有其他選擇？爲什麼七十六號特工殺手非置她於死地不可？對這些問題，那些號稱知情人士心中各有一把尺。我們的問題是，如何在眾說紛紜之中替歷史敘事找到一個可以言之成理的定位點，然後以此爲中心展開性別與國族的討論。

### （一）死亡原因

關於鄭蘋如的死因，目前大致可以歸納出以下四種不同的解讀：

1. 派系鬥爭：一說鄭蘋如死於汪陣營特工組織兩大首腦之間的派系鬥爭，也就是說，她的死是李士群挾嫌報復丁默邨所致。此說主要依據前七十六號特工馬嘯天與汪曼雲二人 1960 年代在中國大陸服刑期間所撰供詞。<sup>12</sup>

根據馬、汪二人回憶，1939 年 12 月 20 日這天，丁默邨安全脫逃之後，立即判斷問題出在鄭蘋如身上。但礙於面子，起初無意對鄭進行報復，一心只想把事情悄悄遮掩過去。誰知稍後鄭蘋如一通電話打到七十六號特工總部，表示關心。電話內容被接線生竊聽，報告李士群之後。李氏立刻採取行動，這時丁默邨反倒不便干預，只能眼睜睜看著李士群生擒鄭蘋如。<sup>13</sup> 在這場權力鬥爭中，鄭蘋如也和另外兩名稍早殉難的中統人員唐惠民、張

12 中國大陸研究汪政權的歷史學者蔡德金、黃美真、姜義華及石源華等多採此說。參見黃美真，〈編者說明〉，馬嘯天、汪曼雲遺稿，黃美真整理，《汪偽特工內幕——知情人談知情事》（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6），頁 1。並見蔡德金、尚岳，〈編者的話〉，《魔窟：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 1-2。

13 蔡德金、尚岳，〈中統「美人計」的失敗〉，《魔窟：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 67-71。馬嘯天、汪曼雲遺稿，黃美真整理，《汪偽特工內幕——知情人談知情事》，頁 111。

小通一樣，成了特工惡鬥下的犧牲者。<sup>14</sup> 至於丁默邨是否真如金雄白所言，對鄭蘋如「餘情未斷」，並無置她於死地之心，<sup>15</sup> 即使屬實，顯然也屬有心無力。在派系鬥爭脈絡之下，鄭蘋如就像一個擺錯位置的棋子，無論能力多麼高強，膽識何等過人，也無法掙脫命運的播弄。據此，鄭蘋如之死係由李士群一手主導，目的乃是為了打擊敵人丁默邨。<sup>16</sup>

第二種說法出自日人犬養健。犬養在其回憶錄中，指丁默邨為殺鄭兇手。犬養仔細描繪案發當晚他在宴席上見到的丁默邨，表現「沈著得令人難以置信。」非如也在場的馬嘯天、汪曼雲供詞所述那般失魂落魄。<sup>17</sup> 犬養體諒丁默邨壯士斷腕有不得已的苦衷。他並指出，當鄭蘋如假意前來關心之事為李士群獲悉後，即使丁默邨有心救美，亦難曲意維護，因為牽涉到特工領導威信與面子問題。<sup>18</sup>

第三種說法來自七十六號特工總部的日本顧問晴氣慶胤。晴氣以日本國防安全為由，指殺鄭蘋如者，既非李士群，也非丁默邨，而是上海日本

- 14 唐惠民原為中統特務，早期是七十六號第三號人物，地位僅次於丁默邨和李士群。後與重慶「中統」總部取得聯繫，並在南京為重慶培養特務，發現後，在李士群力主槍斃的壓力下，受到「永不起用」的處分，由於唐是丁默邨的人，一般均視此為李士群的一大勝利。張小通則是國民黨上海特別市黨部委員，本人有意投汪，但為上司吳開先攔阻，李士群下令逮捕，丁默邨透過屬下汪曼雲、蔡洪田為之緩頰，仍遭李士群秘密處死，毀屍滅跡。黃美真、姜義華、石源華著，《汪偽「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110-115。
- 15 朱子家（金雄白），《汪政權的開場與收場》，冊1，頁60。
- 16 據馬嘯天說，李士群背著丁默邨把自投羅網的鄭蘋如扣留，並著由軍統出身的林之江送往設在憶定盤路37號第一行動大隊羈押之後不久，李士群命馬嘯天下條子給林之江，對鄭蘋如進行格殺。馬嘯天、汪曼雲遺稿，黃美真整理，《汪偽特工內幕——知情人談知情事》，頁111。
- 17 是晚梅機關機關長影佐禎昭在虹口一家日本料理店，設宴款待包括丁默邨在內的二十多名特工人員。席前大家即已聽說靜安寺路上發生狙擊事件。七時許，丁默邨飛奔入會場，向眾人道歉之餘，誇下海口，保證三日內將鄭蘋如拘提到案。見犬養健，任常毅譯，《誘降汪精衛秘錄》（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6），頁190-193、195-197。晚宴名單見蔡德金，〈中統「美人計」的失敗〉，《魔窟：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70；馬嘯天、汪曼雲遺稿，黃美真整理，《汪偽特工內幕——知情人談知情事》，頁109。
- 18 犬養健指出，對丁默邨而言，殺，人們會說他冷酷無情；不殺，人們說他貪戀女色，總之是一個兩難的決定。犬養健，任常毅譯，《誘降汪精衛秘錄》，頁190-193。

憲兵隊。據他說，日本憲兵隊本部深知鄭蘋如的危險性，因此順水推舟，把她「作為狙擊丁默邨的罪犯，引渡給『七十六號』。」<sup>19</sup> 可是他也聲稱，日人雖居幕後主導，卻無意置她於死地。晴氣甚至說，他曾向李士群懇求貸其一死，李卻「哭喪著臉」拒絕了，他把責任一股腦推給丁默邨，謂丁氏堅持殺鄭。<sup>20</sup> 晴氣提供的說法顯示，此事雖有日人涉入，但歸根究底，癥結還是在丁李二人。

最後一種解讀來自當事人丁默邨。丁氏指殺鄭蘋如者，日人也，原因是她同時替國、共、日、汪幾方面做情報工作，日本情報單位早就懷疑她的忠誠有問題：

鄭於民國二十四、五年即為敵寇作情報工作，常奔走于上海虹口日人區域，敵方亦視鄭女士為半個日本人。二十八年冬，其日友有數人以共黨嫌疑被敵寇逮捕，涉及鄭女士，旋又發覺鄭女士有暗通中央之嫌，敵寇以鄭女士為日方情報員，竟與我中央及共產黨同時有關，痛恨異常，故壓迫鄭母將鄭女士交出，架往虹口禁閉，鄭之密友，日人花水等均被敵方拘押。以上情形，被告於事後由敵寇方面陸續聞知。<sup>21</sup>

丁氏強調，若非日人點頭，誰也不敢對鄭蘋如下毒手，他提出一連串疑點，證明自己所言非虛：「緣鄭母係日人，鄭在日生長，日友極多，日籍密友亦不少……當時敵寇氣焰高張，鄭母既為日人，鄭本人又與敵方關係深切，被告有何力量敢捋虎鬚？倘非敵寇下手，鄭女士何致被捕？倘係被告所害，鄭母當時必對敵寇控訴，安能遲至今日？況被告當時方被李士群劫持，何能加害他人？故鄭女士被害顯係敵寇下其毒手，被告絕對無關……」<sup>22</sup>

晴氣慶胤的日本憲兵隊幕後主使之說，與金雄白、汪曼雲、馬嘯天等人之回憶大異其趣，不過卻間接證實了丁默邨關於鄭蘋如與日本情報機關

19 晴氣慶胤，《滬西「七十六號」特工內幕》，頁 146-47。

20 晴氣慶胤，《滬西「七十六號」特工內幕》，頁 147。

21 「丁默邨補充答辯書」（1947.2.3），《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 843。

22 「丁默邨補充答辯書」（1947.2.3），《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 843。



關係生變的說法。至於日方此舉旨在借刀殺人，抑放任丁李惡鬥，晴氣與丁氏說法明顯分歧；丁默邨把責任推給日本人，晴氣與犬養卻把矛頭指向他本人。

以上四種敘事分別出自「親見」、「親聞」人士。敘事者與當事人關係深淺不一，卻都是鄭蘋如之死這個歷史事件的目擊者，然而由其聞見與回憶交織成的諸多敘事版本卻呈現出一個紛雜的畫面。各說各話的結果，鄭蘋如致死之因似乎離我們愈來愈遠了。

造成這種現象的原因牽涉到時間與空間雙重因素，二者分別以不同方式影響記憶以及記憶呈現的方式，前者關係到記憶的種種限制，後者則指因觀察視角變化而造成認知上的不同。以馬嘯天、汪曼雲回憶為例。據負責文稿整理審定工作的前復旦大學黃美真教授說，二人「態度認真」，提供的資料也有「較高的參考價值」。但同時他指出，1962年二人撰寫此稿，距離案發已逾二十年，在缺乏客觀史料可供參考的情況下，個人記憶難保毫釐無差，加上「汪偽特工的活動，多半是見不得人的黑勾當，不見於文字記載，有些事一時也難以核實。」事過境遷，政治環境大幅變化，即使編者盡力作好核對史料、內容調整、文字修飾等加工工作，也無法保證所述完全符合史實。<sup>23</sup> 除此以外，由於這份材料係屬口供性質，當在一定程度上影響回憶的品質與內涵。最後，馬嘯天、汪曼雲和丁默邨作口供時，均係以帶罪之身，交待投敵經歷。不同之處在於，在鄭蘋如被殺這件事上，馬、汪二人並非當事人，丁默邨則不然，他面臨謀殺愛國志士的嚴重指控，故在國民政府高等法庭應訊時，極力替自己撇清。<sup>24</sup>

在丁默邨與李士群二大特工頭目誰應為鄭蘋如之死負責這件事上，犬養健與晴氣慶胤從日人角度看七十六號內部從派系鬥爭，與馬嘯天、汪曼

23 黃美真，〈編者說明〉，馬嘯天、汪曼雲遺稿，黃美真整理，《汪偽特工內幕——知情人談知情事》，頁1。並見蔡德金、尚岳，〈編者的話〉，《魔窟：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1-2。

24 在最高法院丁默邨死刑判決書中，殺害中統局成員鄭蘋如亦列為罪狀之一。1947年7月5日下午二時，丁默邨在南京首都監獄刑場執行槍決。見〈最高法院特種刑事判決書36年度特復字第1018號（1947.5.1）〉、〈首都高等法院檢察官執行丁默邨死刑筆錄（1947.7.5）〉，《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854-864。

雲從中國人角度看到的顯然大不相同，犬養健承認丁李不合是事實，但認為鄭蘋如非死於派系鬥爭，而是死於特務文化與面子問題。晴氣慶胤的回憶引述李士群的話，說自己委曲求全，丁默邨才是殺鄭兇手。撇開丁李之爭不論，七十六號總部真正的領導是日本人，晴氣慶胤又是眾所周知的挺李後台，<sup>25</sup> 以 1940 年初晴氣與丁李二人親疏遠近關係而論，見死不救是不為也？抑不能也？

另一方面，馬嘯天與汪曼雲把鄭蘋如描寫成一個天真的美麗女間諜誤闖禁地，也有可能只知其一，不知其二。至少鄭蘋如那天走近七十六號特工總部，是有備而來的，從她找日本滬西憲兵隊分隊長陪同前來，即知她並非不知其中風險。她是在李士群通知七十六號日本憲兵澁谷，把該分隊長支開之後，才陷入困境的。<sup>26</sup> 日本憲兵隊在這件事上的涉入，以及沒有一個日本人前來關說，增加了鄭蘋如遇害問題的複雜性。晴氣的回憶與馬嘯天、汪曼雲、犬養健記憶最大不同在於，他點出鄭蘋如的情報活動早已引起日本軍部的注意與不滿，有意藉此機會教訓她。因此形成一個奇特的現象，中日雙方對鄭蘋如之死的解讀大相逕庭：以馬嘯天、汪曼雲為代表的中國人多認為鄭蘋如死在特工內部派系惡鬥之下，但日人在提到丁李不合與鄭蘋如之死的關係時，反而不以派系為意，其中晴氣透露日本憲兵隊對鄭蘋如的不滿，更是啓人疑竇。

丁默邨的供詞出自一個替自己辯解的漢奸嫌疑犯口中，真實性或須打幾分折扣，然而與晴氣的回憶合觀，卻又若合符節。在這種情況下，有可能鄭蘋如表面上死於丁李權力鬥爭，卻在無意中作了日本內部派系鬥爭的犧牲品？無論答案為何，都透露出一點端倪，此即鄭蘋如生前情報活

---

25 李士群之所以能在丁、李鬥爭中取勝，除了利用丁默邨與周佛海之間的矛盾之外，關鍵在於他獲得梅機關掌握實權的晴氣慶胤的支持，一說，1939 年底，晴氣慶胤安排李士群及其親信夏仲明赴東京活動，取得日本參謀本部對他全力支持之保證。見黃美真、姜義華、石源華，《汪偽「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 120-121。

26 鄭蘋如與該憲兵分隊長抵達七十六號之後，李士群即派人把日本上海憲兵隊本部派駐七十六號的日本憲兵准尉澁谷找來，要他與憲兵隊本部連繫，告知憲兵隊分隊長他們即將逮捕鄭蘋如。蔡德金、尚岳，〈中統「美人計」的失敗〉，《魔窟：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 70。

動的範圍似乎比個別敘事者所述者要來得寬廣，與國、共、日偽三方面似乎都有牽扯。這，與她的死有關嗎？

## （二）情報相關活動

### 1. 社交名媛

鄭蘋如生前是上海社交界的寵兒，她日語流利，容貌姣好，裝扮入時，與妹妹二人一同活躍於上海社交圈。<sup>27</sup> 1937年7月7日蘆溝橋事變爆發，她的照片還刊登在七月出刊第130期《良友》畫報的封面，（圖一）在這張彩色半身封面照中，鄭蘋如穿一件黃花綠葉滾邊旗袍，頭髮從中分向兩邊攏起，著了色的臉上綻露著歡愉的笑容。當時正值蘆溝橋事變爆發之後，和《良友》許多其他封面女郎一樣，她隱瞞了真名，化名「鄭女士」與讀者見面。<sup>28</sup> 即使如此，以她的出身而從事間諜工作，在當時社會仍是一件很不尋常的事。如《良友》畫報封面照所示，她的名媛身份可能是間諜工作的一種掩護，也有可能她作間諜只是玩票性質。她與近衛文隆一場夜遊所引發的政治風暴，或許也可作如是觀。

近衛文隆是日本前首相近衛文麿之子，1938年1月淞滬戰爭爆發後來到中國，任職上海東亞同文書院，不知如何認識了鄭蘋如，二人經常在賽馬場與靜安寺路一帶夜總會流連忘返。某日清晨，宿舍管理人員突然發現近衛文隆徹夜未歸，疑恐遭人綁架。滬西日本憲兵分隊聞訊後，十分緊張，四出尋找，最後發現他前晚與鄭蘋如夜宿友人家中。當時正值汪精衛籌組政權前夕，海上聞人綁架暗殺事件層出不窮，近衛文隆身份特殊，無怪乎日本憲兵如臨大敵。不久之後，近衛文隆即被父親召回東京。<sup>29</sup>

事後有一種說法認為日本憲兵大隊反應過度，鄭蘋如只不過藉此向軍

27 蔡德金，〈中統「美人計」的失敗〉《魔窟：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67-68。

28 《良友》畫報，第130期，1937.7. 馬國亮，《良友憶舊：一家畫報與一個時代》（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2），頁236-237。

29 近衛文隆之前留學美國普林斯頓大學，在校期間，因放浪形骸與揮霍無度被父親召返日本。後來近衛文隆去到滿州國，戰爭結束後以戰犯身份被蘇聯軍隊逮捕，拘押在西伯利亞，最後身死異域。犬養健，任常毅譯，《誘降汪精衛秘錄》，頁184-187。

統領導人戴笠炫耀自己本領高強，首相公子其實並無生命危險。<sup>30</sup> 是耶？非耶？在缺乏具體證據的情況下，殊難臆斷。不過此事如果屬實，倒可以反映鄭蘋如的社交手腕及其活躍於上海日人社交圈的情形。如果馬嘯天與汪曼雲筆下自投羅網的鄭蘋如不知江湖險惡，拿自己的性命開玩笑，犬養健筆下的鄭蘋如則狂野而任性，與其說她是一個冒險犯難的女間諜，不如說她和日本憲兵隊開了個大玩笑。但這還不是故事的全部，鄭蘋如還有另外一面。



圖一 《良友》130期封面女郎鄭蘋如

30 犬養健，任常毅譯，《誘降汪精衛秘錄》，頁 184-187。

## 2. 重慶白蛇

晴氣慶胤封鄭蘋如為「妖豔的重慶白蛇」，形容她巧妙地鑽進日本軍部，擄獲了年輕日本軍官的心；南京中國派遣軍總司令部二課「A 參謀」和上海第十三軍司令部一位年輕大尉「參謀 S」都為她意亂情迷，不僅對她提供有關重慶政府與上海游擊隊等來路不明的情報深信不疑，還把日本最高當局的軍事機密情報洩漏給她。晴氣透露，鄭蘋如早已打入日本華中派遣軍司令部屬下負責與重慶謀和的小野寺情報機關。<sup>31</sup>

小野寺機關是小野寺信中佐透過由上海市黨部委員姜豪與重慶政府接觸的謀和管道，<sup>32</sup> 一度與扶持汪精衛的梅機關相互較勁，在對華政策上，一主恢復與重慶談和，一主建立汪精衛政府。<sup>33</sup>

1939 年 5 月，汪精衛一行在梅機關導演安排下，自河內回到上海，開始談判籌組政府。這對小野寺機關自是一大打擊，果然不久姜豪即被日本憲兵隊逮捕，小野寺信中佐也奉命他調，「姜豪路線」遂告中斷。這種僵

---

31 此即所謂的「姜豪路線」，見晴氣慶胤，《滬西「七十六號」特工內幕》，頁 147。因為日本對華政策搖擺不定以及陸海軍特務機關介入和談，第二次中日戰爭從一開始即帶有強烈的謀略性質。當日本未能如預期般迅速佔領中國後，日本參謀本部情報機構透過多種管道不斷對中國進行誘降，希圖儘速瓦解抗日統一陣線，迫使重慶國民政府棄械投降。重慶國民政府雖然是日本特務機關「設計」的對象，但經過一年多苦撐，手中不能說一無籌碼。在這種情形下，不僅日本軍部所屬「機關」施展各種權謀，重慶方面亦利用日本早日結束戰爭的希望，爭取最佳談判利益。當日本政府政策搖擺不定之時，也正是鄭蘋如這類諜報員得以發揮功能的時刻。有關日本諜報機關對華誘和工作，請參閱藤井志津枝（傅琪貽），《誘和——日本對華諜報工作》（台北：文英堂出版社，1997）。有關重慶國民政府對日「謀和」工作因應之道，請參考邵銘煌系列研究：〈捐客乎，閒棋乎：張季鸞在抗戰期間的謀和角色〉，「二十世紀中國戰爭與政治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台北：2000.12；〈蕭振瀛工作：何應欽在抗戰初期的謀和觸角〉，「紀念七七抗戰六十週年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台北：1997.7.18-20；〈日本最後求和的幻夢：繆斌工作〉，會議論文。

32 〈汪政權樹立工作〉（節譯），《汪精衛國民政府成立》（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頁 33-62。【張蔭桐譯自〔日〕防衛廳研究所戰史室，《中國事變陸軍作戰史》第 3 卷，朝日新聞社，1975，頁 18-44。】

33 小野寺信中佐日本士官學校第 31 期生，擔任駐上海的對蘇聯諜報機關長，〈汪政權樹立工作〉（節譯），《汪精衛國民政府成立》，頁 33-62。【張蔭桐譯自〔日〕防衛廳研究所戰史室《中國事變陸軍作戰史》第 3 卷，頁 18-44。】

局一直持續到 10 月，彼時日本政府在南京成立在華派遣軍總司令部，副參謀長今井武夫重拾「姜豪路線」，亟欲和重慶重開談判。過去曾在小野寺機關工作的吉田東祐奉命赴澳門與姜豪聯繫。<sup>34</sup> 從 1939 年 12 月 10 日到 1940 年 1 月 3 日，日本派遣軍總司令部派駐香港的鈴木中佐曾兩度與姜豪會晤。<sup>35</sup> 然而這條線很快又中斷了，因為就在 3 月 31 日這天，汪精衛政府在南京正式登場。

晴氣慶胤透露，鄭蘋如曾安排小野寺機關負責人小野寺信中佐與一位自稱戴笠的重慶人士會晤，此說因缺乏佐證，殊難採信。至於這位神秘人物是否為冒牌「宋子良」記憶之誤，則不得而知。<sup>36</sup> 但知小野寺機關因為一心與重慶政府謀和，與梅機關勢不兩立，成為上海地區重慶情報人員的庇護所，據說當時該機關所在地的虹口日軍警備區是七十六號特工總部勢力不及之處，上海軍統人員在該處出沒者甚夥，重慶特工遇到困難也經常向小野寺機關尋求協助。<sup>37</sup> 這說法替鄭蘋斗膽闖關在前，孤立無援在後，提供了一個較為合理的解釋。

值得注意的是，今井武夫與姜豪在提到小野寺機關與重慶人員接觸過程中，始終沒有提到鄭蘋如的名字，然而我們卻不能以此排除她涉入相關情報工作的可能性。首先，今井武夫重拾中斷數月的「姜豪路線」是在 1939 年 10 月他調到日軍派遣軍總司令部任職之後，此舉雖讓小野寺信中佐建立的重慶謀和管道延長了數月壽命，但彼時不但小野寺機關已解散，小野寺信本人奉命他調，梅機關與原小野寺機關人員之間的對立也升高至無以復加的地步。在這種情形下，今井在回憶錄未提鄭蘋如本人或她與日人的連

---

34 吉田東祐是經濟學教授，同情共產黨。姜豪，《「和談密使」回想錄》（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8），頁 180。

35 今井武夫在《中國事變之回憶》一書中指小野寺信中佐推動的「姜豪路線」，是透過中統駐滬人員姜豪，與重慶方面所建立的和談管道，據說此路線經由吳開先、陳立夫、朱家驊，可直通蔣委員長，但為姜豪否認。《今井武夫回憶錄》（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87）頁 167-170。姜豪，《「和談密使」回想錄》，頁 180-181。

36 有關「宋子良工作」（日本參謀本部稱「桐工作」）的前因後果，請參閱藤井志津枝（傅琪貽），《誘和——日本對華諜報工作》，頁 173-211。

37 晴氣慶胤著，朱阿根、孫志民、毛良鴻譯，《滬西「七十六號」特工內幕》，頁 128-132。

繫，似不足以否定鄭蘋如打入小野寺機關的可能性。其次，從 1938 年 5 月 9 日姜豪與陳家謨等四位同志在上海公共租界被日本憲兵隊逮捕，5 月 19 日經小野寺信中佐營救出獄，到 1940 年 1 月奉召回重慶，姜豪在上海停留時間甚短，<sup>38</sup> 期間與鄭蘋如沒有任何直接聯繫，她的名字沒有出現在回憶錄中，似亦不足為奇。

1940 年 1 月「姜豪路線」中斷，固然因為汪精衛政權成立已進入最後階段，但據姜豪本人回憶，國民黨兩大特務系統內部不合也有以致之。出身黨務系統的姜豪夾在戴笠與朱家驊兩大之間，左右為難，險遭殺身之禍。<sup>39</sup> 從這條線索再回過頭去看鄭蘋如替冒牌戴笠牽線的傳言，軍統涉入小野寺機關謀和的可信性明顯提高。至此，有關鄭蘋如所屬情報單位問題，出現另一種可能，此即她同時替中統與軍統工作。

沒有跡象顯示鄭蘋如曾接受任何正規情報特務訓練，她之所以能在汪政權成立之前在上海情報圈內佔一席之地，有可能是拜其跨國界與超黨派背景所賜。同樣曖昧不明的是她與共黨的關係，戰後丁默邨指她同時替中共作情報工作，雖然到目前為止，沒有任何直接證據顯示她曾與中共發生聯繫，但此項指控似乎也提供另一條關於鄭蘋如身份認同的線索。下節將從日人在華反戰活動與中共的關係這個角度切入，探討鄭蘋如從事情報活動另一個可能涉及的面向。

## 2. 日人反戰

丁默邨接受漢奸審判時，提到鄭蘋如的日籍友人因共黨嫌疑被日軍憲兵隊逮捕時，她本人亦受牽連。<sup>40</sup> 台北法務部調查局研究員張起厚也提到鄭蘋如參與在華日人反戰活動。但二人解釋迥異；張起厚不但未把鄭之參與日人反戰活動與共產黨劃上等號，反視為抗日愛國行動的一部份：

---

38 姜豪，〈「和談密使」回想錄〉，頁 179-204。

39 姜豪當時擔心軍統格殺報復，經人指點，致函蔣宋美齡求助，由新生活運動總會幹事黃仁霖代為傳遞，信中述及乃父當年為宋子安、宋子良補習國文的舊時情誼。姜豪，〈「和談密使」回想錄〉，頁 197-200。

40 「丁默邨補充答辯書」（1947.2.3），《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 843。

廿八年春，烈士曾數次鋤奸，且聯絡日本反戰份子花野吉平、早水親重等反對偽政府之成立，以阻撓日人以華制華之惡計，後因與敵首影佐大佐起衝突，以致上述諸反戰份子被逮捕達二年。而烈士本人因在幕後策動，且係女子，故未被牽連。<sup>41</sup>

爲什麼丁默邨與張起厚對鄭蘋如參與在華日人反戰活動的解釋懸殊至此？一個主要的原因是抗戰時期在華日人反戰詞義曖昧，「反戰」者，反對日本繼續對華作戰也，因此「反戰」不一定是「和平」的反義詞，也不代表某種特定的意識形態。它的用範圍從左翼「日本在華反戰同盟」到右翼「矯風會」，均包括在內。<sup>42</sup> 而反戰的動機也從維護日本國家利益到擁護無產階級世界革命、反對帝國主義，所在多有。

一般而言，左翼在華日人反戰組織因爲帶有濃厚的共產主義色彩，成員始終是日本憲兵隊監控、搜捕和羈押的對象。1937 年中日戰爭爆發後，上海地區的日本特務機關即加緊對左翼份子緝捕行動。<sup>43</sup> 1939 年 5 月汪精衛回到淪陷區籌組國民政府，左右兩翼反戰陣營均試圖阻撓，曾引發日方大規模取締行動，前述鄭蘋如反戰日籍友人被捕或許就在此時。

左翼在華日人反戰活動的共黨色彩，可從岡野進與鹿地亘二位著名反戰份子的背景略窺一二。

1940 年 5 月 1 日，岡野進化名野坂參三經莫斯科來到延安根據地，當時除了中共高層領導，無人知道他是第三國際執行委員會委員身份來

41 張起厚編，《民國二十九年殉難人員》，法務部調查局，未刊稿，頁 136-137。

42 「矯風會」成員以基督徒為主，包括退休公使及大學教授。其反戰活動除了在上海當地從事戰爭救濟工作，也試圖從戰略觀點，說服日本東條英機、土肥原賢二、板垣征四郎、石原莞爾等右派軍事將領，早日結束對華戰爭。戰時就讀上海聖約翰大學的藍敏女士即為該會成員。據藍女士回憶，「矯風會」為一右派反戰組織，主要成員福田藤楠為一虔誠的貴格會教徒，戰爭初期曾任日本駐瑞士大使，後擔任上海工務局福利局局長。藍敏女士為日本中國派遣軍總司令部軍事顧問藍家精之妹。見許雪姬訪問，曾金蘭記錄，《藍敏先生訪問記錄》，口述歷史叢書（55）（台北：中研院近史所，1995），頁 47、54。

43 如著名的反戰份子鹿地亘 1934 年在日本因從事反戰活動被捕入獄，1935 年底獲釋。1936 年，偕妻子喬裝來華，1938 年 3 月，由夏衍護送抵達武漢。王庭岳，《在華日人反戰運動史略》I（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頁 23-24。



華，他的真實身份直到 1943 年共產國際解散才曝光。岡野進在延安停留期間，與三位日本士兵組成「在華日人反戰同盟」延安支部，又創辦日本工農學校，積極投入爭取教育日本戰俘的工作。中共方面資料顯示，岡野進不但是「在華日人反戰同盟」延安支部的創始人，也是推動「在華日人反戰同盟」華北聯合會以及日本人民解放聯盟的決策領導人。<sup>44</sup>

日本作家鹿地亘也是一名老牌共產黨員，他在大正年間就讀東京帝國大學期間，即加入日共組織。早在 1931 年九一八事變發生時，他的名字已被日本警方列為緝捕名單。1935 年他偕夫人池田幸子逃到中國，經青島抵達上海，與中國左翼作家魯迅、胡風、馮雪峰等時相過從。1938 年，鹿地亘夫婦為躲避上海日本警察對其監視，在宋慶齡「世界人權保障大同盟」協助下逃往香港。後加入郭沫若主持的武漢國民政府第三廳政治部，夫婦倆同任設計委員，這是鹿地亘加入國民政府反戰宣傳工作行列的開始。<sup>45</sup>

1942 年 1 月新四軍事件發生前，日人在華反戰組織主要利用戰時國共合作體制，周旋在國共之間，在策略運用與意識型態上表現一定程度的彈性與曖昧性。<sup>46</sup> 新四軍事件發生後，國共摩擦加劇，國民黨內部對鹿地亘

44 小林清，《在華日人反戰組織史話》（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87）頁 23-25。岡野進是日本共產黨創始人之一，一生奔走革命，京都大學肄業，受 1917 年俄國革命影響，前往蘇聯，後來回到日本之後不久及被捕下獄，1931 年逃到蘇聯，參加共產國際，1935 年被選為第三國際執行委員會委員，1940 年 4 月初他從莫斯科經新疆秘密抵達延安，受到毛澤東等中共領導人熱烈歡迎，當時他年約五十。取了一個中國名字叫林哲。身份曝光後，他創辦日本工農學校，自任校長，積極投入教育日本戰俘的工作。參見頁 120-21。有關日本人民解放聯盟各支部的組織及負責人名單，請參閱頁 121-27。

45 抗戰期間，岡野進與鹿地亘一在延安，一在重慶，1944 年 2 月，岡野領導的「日本在華反戰同盟」華北聯合會宣布解散，成立「日本人民解放聯盟」，鹿地亘曾委託重慶八路軍辦事處把響應組織「解放聯盟」的信轉給岡野進。但二人戰後關係轉趨惡化，岡野進在蘇聯協助下返回日本，順利取得日共領導權之後，即以鹿地亘為親國民黨份子、美國特務情報員為由，與他劃清界限，不承認他是日共黨員。不僅岡野進反目相向，中共也睚眦以報，把鹿地亘列為拒絕往來戶。小林清，《在華日人反戰組織史話》。張令澳，〈參加鹿地亘在華日軍反戰活動——回憶抗日戰爭期間一段特殊經歷〉，《傳記文學》，卷 64 期 4（1994.4），頁 38-48。

46 鹿地亘領導的日人反戰組織與延安關係深淺不一，與國民黨鬥爭的形式則從合法到非法，所在多有。鹿地亘編，《日本人民反戰同盟鬥爭資料》（東京：同成社，1982），

針對日本戰俘推動的反戰宣傳看法出現分歧；肯定其對抗戰貢獻者固然有之，猜疑者亦復不少。1940 年秋，張治中繼陳誠擔任政治部部長，對政治部第三廳屬下鹿地亘所領導的「在華日本人反戰同盟會」，疑忌甚深，大幅壓縮第三廳主任郭沫若及其周圍左翼文人的活動空間，藉以降低其影響。<sup>47</sup>

對久陷日軍砲火中的中國人而言，陳誠等國民黨反共人士對在華日人反戰份子友好的態度不難理解。自 1931 年日本侵華以來，「反戰」在中國國內政治的脈絡下，等同於「賣國」，代表向敵人投降，因此是一個貶抑詞。1937 年 7 月蘆溝橋事變爆發之後，蔣委員長發表宣言，表明誓死抗戰的決心，之後侈談和平或倡言「反戰」者，即視同寇讎，國人群起而攻之可也。然而當提出「反戰」口號的是來自侵略者同一國度的日本人時，形勢頓時改觀，絕大多數中國人都認為日人而能挺身反抗祖國侵華政策，其情可感，其志可嘉！類似反應不但出現在中共根據地，也出現在大後方，甚至淪陷區。似乎很少有人注意到反戰活動在意識型態上左右逢源背後的意義。

到目前為止，並無任何資料顯示鄭蘋如曾經加入鹿地亘或岡野進兩大

---

頁 15-16。

- 47 1938 年 2 月在武漢成立的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政治部是國共合作下的產物，這種妥協精神表現在人事安排上，首任部長陳誠，副部長周恩來、黃琪翔（代表已故鄧演達的第三黨），郭沫若為首任第三廳廳長。堅決反共的陳誠對郭沫若以及鹿地亘的反日宣傳活動始終持肯定態度，卸下政治部部長後的他還曾邀請鹿地亘組織宣傳隊到第六戰區宜昌前線對日本士兵喊話，以瓦解陣地日軍的軍心士氣。鹿地亘領導的「在華日本人反戰同盟會」是 1940 年 7 月 20 日在重慶成立，郭沫若代表政治部出席成立大會，賦詩祝賀，對鹿地亘援華抗日的義行頌讚不已：

英雄肝膽佛心腸，鐵血餘生赴戰場。

革命精神昭日月，和平事業奠金剛。

風聲颯颯流松籟，鳥語嚶嚶慶草堂。

同是東方好兒女，乾坤扭轉共擔當。

1940 年秋，張治中繼陳誠之後擔任政治部部長，他上任後不久即成立「文化工作委員會」，把第三廳以郭沫若為首的左翼份子圈在其中。張令澳，〈參加鹿地亘在華日軍反戰活動——回憶抗日戰爭期間一段特殊經歷〉，《傳記文學》，卷 64 期 4（1994.4），頁 38-48。

反戰組織，但有鑑於在華日人反戰活動同時涵蓋效忠蘇聯及共產國際、對戰地日俘喊話宣傳、阻撓汪精衛政府成立等意涵。我們雖然不能排除鄭蘋如及其日籍友人花野吉平、早水親重等二十來歲青年學生基於理想而投入反戰活動的可能性，卻也必須承認在特定歷史脈絡下，丁默邨與張起厚基於認知差異，推出不同結論，並非全然不可解。如前所述，中國人對在華日人反戰份子在中國戰場上致力於瓦解日軍軍心士氣，有一份難解的情結。張起厚視鄭蘋如及其日籍反戰友人為站在同一陣線上的抗日友人，或許也可歸於同一心態。<sup>48</sup>

綜上所述，有關鄭蘋如從事情報工作以及她被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逮捕處死的前因後果，過去論者雖不乏人，但因資料不足，觀點互異，內容各自表述或相互傳抄，雖然敘事首尾俱全，但矛盾與漏洞甚多，本文比對相關史料，參酌可疑之處的歷史脈絡，提出以下幾種可能的解釋。

首先，1939年5月汪精衛一行離開河內，回到淪陷區之後，上海情勢立刻起了新的變化，從這時起到1940年3月30日汪政權在南京成立為止，重慶國民政府、日本政府、中共、反戰團體各方勢力卯足全力，試圖左右時局的發展。而日本軍部在對華作戰策略以及扶植汪精衛政府政策上的嚴重分歧，意味著退守西南的重慶政府在淪陷區依然有迴旋的空間，當上海成為爾虞我詐、杯弓蛇影的諜報戰天堂時，也就是情報員大顯身手的時刻。

其次，鄭蘋如遇害距離汪政權成立不到三個月，正是汪陣營與重慶特工人員進入殊死鬥爭階段的前夕。1940年2月，鄭蘋如死後不久，重慶特工份子為阻止汪精衛組府及中儲券的發行，與七十六號特工人員展開激烈拼鬥，其間雙方都不免因意氣之爭而導致場面失控，屢屢殃及無辜，如果鄭蘋如之死真如某些人所說是丁、李權力鬥爭下的犧牲者，在那個腥風血雨的時代，這樣的結果並不令人感到意外，一旦她周圍的權力爭逐者基於自身利益考量裹足不前時，她立即陷入危殆境地。另一方面，汪精衛南京國民政府成立後，寧渝特工戰也發生變化，1940年4月雙方協議休兵，大批軍統、中統人員加入汪政權特工組織，敵我意識逐漸模糊，像鄭蘋如一

---

48 有關日人在華反戰運動的背景及所涉賣國議題，請參考王庭岳編著，《在華日人反戰運動史略》（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

類的死難者反而成爲少數中的少數，形成戰爭期間另一特殊景象。<sup>49</sup>

在缺乏可靠證據的情況下，鄭蘋如在中日情報員戰中所扮演之角色大致可以歸納爲以下三種類型：（一）誘餌：從旁協助，不參與實際行動，譬如設法接近丁默邨，進行鋤奸；（二）蒐集情報：專門負責情報採集與交換；（三）謀和仲介：利用日本軍部內部意見上的紛歧，在重慶政府與反汪日本情報機構之間居中牽線。三種角色之間彼此之間不必然衝突，但若三者皆是，則顯示鄭蘋如條件優越，與另外兩位遊走於中日政治文化之間的著名女性川島芳子與李香蘭相較，實不遑多讓。<sup>50</sup>

鄭蘋如在戰爭期間的中日情報活動中，也許只扮演了一個微不足道的角色，但是她的早逝以及所處位置，卻給後人留下許多想像空間。正因爲無論親聞親見或口耳相傳，有關她的敘事多語涉懸揣，反而創造出更大的想像與論述空間，也提供我們觀察 1939-40 年間上海政治勢力爭逐的另一個視角。歷史事件可以從不同角度探討，史實部分疑點重重，並不妨礙生活在不同時空下的人們對相關問題提出觀察與省思。縱使鄭蘋如條件過人，外在情勢變化多端，迥非個人所能控制，因此呈現另一種形態的歷史真實。以下將從歷史敘事與再現兩個角度，探討鄭蘋如之死在近代中國性別與國族論述脈絡下的意義。

### 三、歷史敘事的再現

雖然一說 1940 年初鄭蘋如被槍決後，重慶中統局爲她開了一個追悼會，<sup>51</sup> 但她的故事一直要等到戰後丁默邨接受漢奸審判，她的家人向法院

49 這種情形雖然在之前就已發生，但影響層面未有如汪政權成立之後這般廣泛。

50 川島芳子原名金璧輝，滿清肅親王之女，與日本的淵源主要基於與日本浪人川島速浪的認養關係。至於李香蘭，雖無證據顯示她直接參與情報工作，但她之聽命於日本軍部，爲日本軍國主義侵華意識形態的工具，已爲不爭事實。李香蘭自幼以養女身份走進中國人家庭，說得一口流利中國話，及長，佯裝中國女性，在銀幕上扮演的角色也多以男女關係隱喻大東亞戰爭論述中日從屬關係。山口淑子（李香蘭），《在中國的日子 李香蘭：我的半生》（香港：百姓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89）。

51 〈鄭華君爲丁默邨殺害鄭蘋如至首都高等法院函（1946.11.16）〉，《審訊汪偽漢

鳴冤控訴時才流傳開來。然而在之後的忠烈形象形塑過程中，國家「褒獎」卻遲遲未至；<sup>52</sup> 遍查進入忠烈祠的國民政府兩大情報系統特工抗戰烈士名錄，鄭蘋如三字始終未見。<sup>53</sup> 最後替她定調的是調查局研究員張起厚；張在其所著「烈士小傳」一書中，尊她為中統局殉難烈士，這大概是到目前為止最接近褒揚形式的一種官方肯定了。

褒揚忠烈是國家界定忠奸的一種方式。國民政府藉表揚烈士忠勇事蹟，宣示官方認可的愛國行為的具體內容，以作為國民效忠國家的典範。<sup>54</sup> 職是之故，國家卹典不僅是一項榮譽，也具有高度象徵意義。在忠烈敘事形成過程中，雖然對忠的標準之認定一出於官方，但各種觀點的呈現以及交叉辯論，也在一定程度上影響敘事的型態與內涵。有關鄭蘋如的忠烈敘事大致可以分為下三種型態。

### （一）忠孝節義

如前所述，鄭蘋如忠黨愛國烈士形象之塑造，最初始於丁默邨的漢奸審判。1946年11月，鄭蘋如之母鄭華君向首都高等法院控告丁默邨殺害其女。藉由公開審判，這段前此不為大多數人所知的歷史得以披露於世，除了報紙報導，一份描述鄭蘋如死狀甚詳的讀者投書也把向來神秘的特工暴力內幕帶到讀者眼前。<sup>55</sup> 1947年2月8日，首都高等法院特種刑事判決書35年特字第394號以「共同通謀敵國、圖謀反抗本國」的罪名，判處丁默邨死刑，殺害鄭蘋如只是其眾多罪狀之一。雖然丁默邨的犯行不只一端，但是當法官判決他必需為鄭蘋如之死負責時，無異肯定鄭蘋如為國捐軀之義行。鄭蘋如在中華民國抗戰史上的地位於焉確立，她的忠烈與丁默邨的奸慝在此成一對比。

---

奸筆錄》，頁717-18。

52 陳霆銳，〈雙忠傳〉，《傳記文學》，卷16期5（1970.5），頁48。馬壽華所言「政府明令褒揚，並將蘋如入祀忠烈祠。」恐係誤傳。馬壽華，《服務司法界六十年》，二版，（台北：馬氏思上書屋，1988），頁66-67。

53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檔案藏有抗日烈士名錄，但未發現鄭蘋如列名其中。

54 參考國防部〈忠烈祠祭祀辦法〉<http://www.moi.gov.tw/div1/law2/p49.htm>

55 〈張振華為丁默邨殺害鄭蘋如致《大同報》函（1946年12月27日）〉，《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768-69。

儘管丁默邨在偵訊過程中，再三抨擊鄭蘋如道德有虧，質疑她的效忠對象，並以汪政權特工組織內部權力鬥爭為由，否認自己曾對鄭蘋如下毒手。然而這些說詞無一為首都高等法院採信，究其原因，部分與丁氏整體通敵行為有關，如主審法官認為除了鄭蘋如之死，他也必須為 1939 年 5 月至 12 月軍事委員會調查統計局上海區許克等 8 人在上海被害負責。<sup>56</sup>此一罪行認定的推理基礎在於漢奸刑責輕重與權位成正比，在這種情況下，無論丁默邨如何辯解，大概都很難改變他的命運。

法官對於鄭蘋如情報員身份之認定，主要根據 1946 年 11 月 16 日鄭母致首都高等法院訴訟狀、1946 年 12 月 11 日乃弟鄭南陽代表母親出庭應訊偵訊筆錄、及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調查統計局（中統局）第 5167 號公函三份文件。

第三份證明文件代表官方立場，可惜原文未見，我們只能從審訊時當庭朗讀這份證明函的法官金世鼎口中，得知部分內容；金法官說：「照公事上看，鄭蘋如是他們派去以後作工作的，被你們害了……」後丁默邨死刑判決書也認定，中統局認為鄭蘋如參與誘殺丁默邨行動與她後來被捕遇害之間有「因果關係」。<sup>57</sup>

然而丁默邨卻對這份文件作為證據的有效性提出質疑。他指出，即使是「中統局公事來的也很空洞，並沒有明說是被告害的。」甚至鄭蘋如是否確是「中央派來打入七十六號的」，他也覺得可疑。<sup>58</sup>

因為所處位置關係，丁默邨的話恐難取信於當道。但中統局的證明函有無可能真係內容空洞？證之筆者所見其他類似情報單位證明文件，這種可能性不是沒有，原因是由於戰時時空阻隔、情報工作單向直線連繫，中

---

56 判決書云：「……被告當時既係七十六號負責之人，加以逮捕殺害顯無疑義。被告謾為日寇之加害，其辯解殊無採證之價值。再，軍統局被害之地下工作人員八名，遇害之地點均在上海，遇害之日期亦在被告任偽特工總部主任時期內，且經該局函證明確，豈容被告空言狡展？」〈首都高等法院特種刑事判決 35 年度特字地 394 號〉，《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 847。

57 〈首都高等法院特種刑事判決 35 年度特字地 394 號〉，《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 847。

58 見〈首都高等法院審判筆錄〉，（1946.12.12），《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 752-53。

央掌握各地情報工作資料能力有限，如果金雄白書中所言屬實，鄭蘋如一案曾經喧騰一時，腥羶葷素五味雜陳，真假莫之能辨，在這種情況下，局本部答覆首都高等法院公函時語焉不詳，或係出於審慎，或有不得已之苦衷。事實上，在法庭記錄中，更多的是中統局人員證明丁默邨替中統局效力、營救中統地下工作人員的文件，其中包括傳聞主導鄭蘋如暗殺丁默邨行動的中統局上海潛伏站負責人陳寶驊證明丁氏曾營救中統地下工作人員，而隸屬中統的軍事委員會駐上海特派員蔣伯誠也三度出函證明丁默邨出力協助其推行淪陷區地下工作。<sup>59</sup> 然而因為丁默邨投敵事實早經確定，我們幾乎可以確定這些證明函對判決結果的影響不如想像中那樣大。這份失蹤文件最重要的意義，不在於它是否明確指控丁默邨為殺害鄭蘋如的元凶，而是它確立了鄭蘋如與中統局的隸屬關係。鄭蘋如的忠烈敘事就在這個基礎上展開。換言之，雖然在鄭蘋如被納入國族論述的過程中，有關她情報員身份的認定，存在各種不同的說法與揣測，<sup>60</sup> 但首都高等法院判決

59 〈陳寶驊致薛頌齊函〉（1946.11.5）；〈吳開先致薛頌齊函〉（1946.11.5）；〈葛建時致薛頌齊函〉（1946.9.28）；〈蔣伯誠致薛頌齊函〉（1946.10.23；1946.11.7；1946.12.4）；〈陳立夫秘書室致薛頌齊函〉（1946.11.17），薛誦齊是丁默邨請的辯護律師。參見《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 801-836。

60 有關鄭蘋如是替中統局還是軍統局工作，各方說法不一。金雄白與犬養健說她奉戴笠之命鋤奸。鄭父司法界友人陳霆銳則說，鄭蘋如先加入戴笠特工組織，抱著「不入虎穴，焉得虎子」的決心，潛伏七十六號特工總部內部，充當一名事務員。見陳霆銳，〈雙忠傳〉，頁 48。但家人、法務部調查局張起厚及大陸學者黃美真、姜義華、石源華皆指她是中統情報員。陳寶驊負責上海中統局情報工作，是黨國元老陳果夫與陳立夫的堂弟，由於這層家庭關係，鄭蘋如與弟妹均參與中統情報工作。蔡德金與尚岳並且指出，鄭蘋如之所以加入中統局，係因乃父鄭鉉與陳寶驊過從甚密。見蔡德金，〈中統「美人計」的失敗〉，《魔窟：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 67-68。黃美真、姜義華、石源華著，〈汪偽「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 115。以丁默邨而非其他汪偽成員作為暗殺對象，似乎也在某種程度上加深鄭蘋如為中統工作的可能性，雖然不能據以排除軍統對丁進行制裁的可能性。資料顯示，中統局制裁叛徒的意願向來不高，倒是組織內部叛徒頗不乏人，丁李二人即有不只一次轉向的歷史，先背離共產黨，加入國民黨，替中統效力，中日戰爭爆發後，又先後脫離國民政府，投靠日汪。最後，中統局對變節者寬大為懷，可從 1946 年秋天該局在蘇州開辦兩期「地下工作人員檢討會」得到證明，之前投靠汪政權的中統人員結業後均獲得證書一紙，為其效忠黨國之忠誠背書。見張國棟，〈中統局始末記〉，《細說中統軍統》，頁 85-86。張起厚以台灣法務部調查局研究員身份，證實鄭蘋如是

丁默邨死刑的判決書，卻認定鄭蘋如以中統情報員身份打入七十六號特工總部為一項歷史事實。首都高等法院特種刑事判決 35 年度特字第 394 號這樣敘述鄭蘋如被害的經過：

鄭蘋如係前上海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首席檢察官鄭鈺之女兒，于民國二十六年參加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調查統計室工作。民國二十八年春，該室密派打入上海偽特工總部，並飭乘隙制裁諸逆。鄭蘋如利用與丁默邨師生關係，佯與親近，爰於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午後五時許，以購買大衣為由，將丁默邨誘至靜安寺路戈登路口西比利亞皮貨店，由預伏該處之行動人員開槍射擊，因被告（按：指丁默邨）機警，所謀未遂鄭蘋如因事敗露，于同月二十六日被偽特工總部逮捕，未久即被處死。此種加害經過，業經被害人之弟〔母〕鄭華君及證人潘三省到案供證明確（見上海高等法院三十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囑託訪問筆錄），核與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調查統計局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九日勝（35）指字第五一六七號公函內容所在符合，自可認為真實。<sup>61</sup>

問題是潘三省在接受上海高院法官曹駿偵訊時，並未觸及鄭蘋如與中統的關係。<sup>62</sup> 他說丁默邨把鄭蘋如「拘到」七十六號，但語焉不詳。在判

中統情報人員，最具說服力。張氏所撰 1940 年中統局殉難烈士人物小傳中，鄭蘋如列名其間，有關傳主生平、殉難事蹟，雖只短短數百言，但官方故事意味十足，所欲傳達之訊息十分明顯，作者雖未註明資料出處，該書亦未公開發行，但鄭蘋如與中統曾經有過一段淵源，應屬無可置疑。倒是眾多軍統分子回憶錄中，迄未見片語隻字道及丁案內幕。

- 61 〈首都高等法院特種刑事判決 35 年度特字第 394 號〉，《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 847。
- 62 「（推事曹駿）問：高二分院首席檢察官之女鄭蘋如，因奉中統局命令要刺死丁默邨，故於十二月二十一日將丁逆誘至靜安寺路戈登路口西比【利】亞皮貨店時，由埋伏之某同志向丁逆開槍未著，因而丁逆氣憤在心，將鄭蘋如補去。當被捕後，先送到你家裡過一過，再送到七十六號，這事情你知道嗎？（潘三省）答：我所聽到的鄭蘋如糾約多人，在靜安寺路用槍將丁默邨車打壞，沒有打著丁逆。隔了一星期，丁逆將鄭蘋如拘到，送至七十六號，並未經過我家裡的。」引自〈上海高等



決書中，法官對幾個關鍵事件之間的因果關係一如丁默邨因氣憤逮捕鄭蘋如、送七十六號等事實的認定，主要根據鄭母與鄭弟陳詞；鄭母譴責被告「憑藉敵勢」迫害忠良，把控訴基調定位在忠奸對立的民族大義上。相對於鄭蘋如之以身殉國，丁默邨憑藉敵偽勢力，殘民以逞，顯然罪無可道。簡言之，透過丁默邨的死亡判決書，鄭蘋如家人的陳情書與證詞成爲以她爲中心的忠烈敘事的主要依據，因此形成的愛國敘事依革命血統與孝親兩個邏輯鋪陳。

根據鄭蘋如母弟的陳情書與證詞，1939年12月21日下午發生在上海靜安寺路戈登路口西比利亞皮貨店前面刺殺丁默邨未遂事件，雖是鄭蘋如致死之因，但放在她整個生命史的脈絡下來觀察，卻是果，而不是因。她之所以甘冒生命危險行刺丁氏，乃是二十六年成長過程中陶冶薰習的結果。主要影響來自家庭教育，其中又以父親鄭鉞的角色最具關鍵性。

鄭母陳情書這樣敘述鄭家的革命愛國史：乃父鄭鉞「清末留學東瀛，加入同盟（會），追隨國父及于右任院長，奔走革命有年，辛亥、癸丑兩役」，「皆躬與其事」。中日戰爭爆發後，時任上海高等法院第二分院首席檢察官的鄭鉞留在滬上，閉門謝客。他無懼於敵人的威脅利誘，「大義凜然，矢志靡他，亟以雪恥救國諄諄教導子女。」這種家庭教育的成果表現在鄭家子女紛以實際行動報效國家，次女鄭蘋如參加情報工作之外，長子海澄也「投筆從戎，效力空軍，與敵周旋之後竟爾成仁，完成其報國素志。」由此可見，她身上留著革命的血液，而「愛國之志不讓鬚眉」，其來有自。<sup>63</sup>

循此邏輯，若有人對鄭蘋如的愛國動機還有絲毫懷疑，鄭父獻身革命與乃兄慷慨成仁的英勇事蹟當可掃除一切疑慮；她的犧牲只是將承繼先人的愛國因子，化爲激越的抗日行動。鄭母陳情函強調鄭蘋如革命世家的背景，表面上與其死難無關，實際上正是要以家族愛國歷史來證明她的忠貞

---

法院關於鄭蘋如被害案訊問筆錄之二）（1946.12.11），《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749-50。

63 〈鄭華君為丁默邨殺害鄭蘋如致首都高等法院函〉（1946.11.16），《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718。

不貳；愛國不只是一時一地的行事，更是一生一世的薰陶，不只攸關個人名節，也是家庭榮辱之所繫。

鄭氏母子替鄭蘋如鳴冤時，均暗示效忠背後的孝親動機。鄭母指出，上海淪陷後，為爭奪上海租借法院管轄權，司法界人士迭遭狙擊，鄭父處境堪慮，<sup>64</sup> 當時丁默邨曾如此要脅鄭蘋如：

……汝父任高二分院首席檢察官，亟宜參加和運，若不識時務，勿謂七十六號無人，行將奪取汝父生命云云。<sup>65</sup>

鄭南陽出庭接受偵訊時也提到這點，描寫更為生動：

……民國二十八年春間，熊劍東釋出後為時不久，我姐與丁默邨見面時即對我姐說：「你的父任高二分院檢察官，為何不參加『和運』？如堅不參加，難免七十六號要奪你父生命。」同年十一月，郁華果被七十六號遇（所）害。事後丁逆對我姐說「殺隻雞給猴子看看。」嗣中統局密令飭將丁逆打死，我姐得此命令後即與中統局同志嵇希宗、劉彬等共同設法捉拿丁默邨。<sup>66</sup>

以上兩段引文都提到丁默邨如何試圖透過鄭蘋如威迫鄭鉞加入和平運動，惟轉述口氣稍有出入；鄭母陳情書裡的丁默邨咄咄逼人，特工嘴臉躍然紙上；鄭南陽的證詞後半段丁雖撂下「殺雞儆猴」的狠話，但前半段口

64 馬壽華，《服務司法界六十一年》，頁 66-67。國民政府在公共租界設有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與第一特區地方法院，在法租界有江蘇高等法院第三分院及第二特區地方法院。首先罹難的司法人員是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刑庭庭長郁華，時間是 1939 年 11 月 13 日，就在鄭蘋如二度刺殺丁默邨事件發生前一個多月。翌年 7 月 29 日，公共租界第一特區地方法院刑庭庭長錢鴻業又遭暗殺。見黃美真、姜義華、石源華著，〈汪偽「七十六號」特工總部〉，頁 80-83。

65 〈鄭華君為丁默邨殺害鄭蘋如致首都高等法院函〉（1946.11.16），《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 718。

66 鄭南陽透露，鄭蘋如前後曾兩次出手：第一次在 1939 年 12 月 10 日，當時打算把丁默邨騙到家中殺死，因丁未下車而作罷。十一天後，發生西比利亞皮貨店前槍戰。見〈上海高等法院關於鄭蘋如被害案訊問筆錄之一〉（1946.12.11），《審訊汪偽漢奸筆錄》（下），頁 746-47。

氣似有勸說之意，又刻意把自己與七十六號作一區隔。無論讀者如何解讀這兩段對話，鄭氏母子在強調鄭蘋如為國捐軀時，提出丁默邨威脅鄭父安全這個不為外人所知的環節，雖然沒有特別強調它在整個暗殺事件中的因果關係，但顯然有意以此替鄭蘋如殉難事件提供一個更完整的歷史敘事脈絡。簡言之，在她短短二十六年生命中，忠於國家與孝順父母均非徒託空言，而是具體的生命實踐。<sup>67</sup>

此一敘事方式與儒家倫理中「忠」的敘事模式若合符節，忠在這裡代表的是一種道德教化，無論忠、孝在現實生活中能否兩全，是否衝突，「移孝作忠」以及「忠臣出於孝子之門」的迷思世代代流傳下來。<sup>68</sup> 如果把鄭氏母子的陳述放在這個論述架構下來檢視，他們以孝證忠的目的，除了以鄭父受脅迫這件事來凸顯敵人的邪惡，也在反擊丁默邨醜詆鄭蘋如背德，為她的殉難提供一個正當的動機與更完整的敘事背景。另一方面，法院判決書雖然確定鄭蘋如為國犧牲的事實，但是官方褒獎遲遲不至。這使鄭父友人陳霆銳忍不住在鄭蘋如殉難 30 年後，發出不平之鳴；陳氏的文章揭示了此一事件背後國家認同問題的複雜性。

## （二）國家認同

1970 年，前上海名律師陳霆銳在台北《傳記文學》上發表〈雙忠傳〉一文，表揚鄭蘋如戰時參加戴笠情報工作，抱「不入虎穴，焉得虎子」之決心，入七十六號特工總部，色誘丁默邨，事發被捕，慷慨就義，所述歷歷如繪，是一篇典型的忠烈敘事。作者雖在附註中坦承自己抗戰期間離港

---

67 1943 年 4 月 8 日，鄭鈺在上海過世，死前請友人代修遺書四封，分致長官友人，除表孤忠赤誠，也隱然有託孤之意，信中提到中統要員吳開先，但未提鄭蘋如之死。威信該友人即為馬壽華。上海市檔案館 Q190-1-14011; 14024-25《馬壽華律師卷》。外界傳說鄭蘋如被捕後，汪政權特工人員提出以鄭鈺出任偽職作為釋放鄭蘋如的交換條件，未為鄭父接受。又謂鄭鈺是在鄭蘋如死後第二年，「抱恨而終。」見〈上海故事〉，《精彩上海——上海風情錄》。網路資料 <http://www.shanghai.onlin3.sh.cn>

68 傳統中國文化中忠與孝的關係，密不可分，如《孝經·開宗明義章第一》：「夫孝，始於事親，終於事君，終於立身。」《孝經·廣揚名章第十四》：「子曰：『君子之事親孝，故中可移於君。』」參閱王子今，《「忠」觀念研究——一種政治道德的文化源流與歷史演變》（吉林：吉林教育出版社，1999），頁 327-335。

赴渝，「所聞不詳」，請讀者提供「詳情」，以「充實本傳」，然細讀原文，此文目的顯然不在考究史實；進一步瞭解鄭蘋如殉難事蹟固為作者所願，但基本上他認為敘事骨架已然確立，細節填充至多使故事更加完備而已，卻不能改變敘事的基本結構。如果作傳目的不在澄清史實，寓意何為？

陳霆銳之所以替鄭蘋如及另一位抗日死難烈士陳三才作傳，主要有感於國家卹典鶻候不至。在他認為，鄭蘋如與陳三才以身殉國，其為忠義之士，無可置疑，理應受到國家褒揚。〈雙忠傳〉以二人忠義出於天性，「誠於中而形於外」，與淪陷區「忝顏無恥。認賊作父。貽禍國家人民」的漢奸行徑不可同日而語。顯然，國家如何發揚這股忠義之氣，才是陳霆銳最關心的。

陳霆銳的論證很簡單，他從二元對立忠奸論出發，指出懲奸褒忠、樹立忠貞典範是國家無可逃避的責任。他引顧亭林〈洩梯郎君傳〉言：「忠臣義士性也。非慕其名而為之。名者國家之所以報忠臣義士也。」忠義之士可以不計名利，但國家卻不可不厚予褒揚，蓋非如此不足以伸張天地正氣，因此即使是不知姓名的洩梯郎，顧亭林也覺得有替他作傳之必要，以此有益於世道人心也。

〈雙忠傳〉敘事與鄭氏母子提出的愛國敘事最大不同在於，陳霆銳從功能與國家兩個角度看褒揚烈士問題。如果鄭氏母子向法院告訴的目的是在證明鄭蘋如忠於國家的同時，將殺害她的元兇繩之以法，伸張正義。陳霆銳關心的則是如何樹立忠義典範。準此，即使世人對鄭蘋如的愛國事蹟所知不詳，也不妨礙她成為國家忠義典範。依照這種愛國思維邏輯，他提出一個鄭氏母子在法庭上未曾觸及，也可能是刻意迴避的問題，那就是鄭蘋如的血統與國家認同之間的關係，他寫道：

鄭蘋如為余友上海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鄭鉞先生之次女，其母為日籍。但自幼即熱愛祖國，其對於母國蔑如也。<sup>69</sup>

陳霆銳因何認定鄭蘋如夾在中日兩種國家認同中，蔑視母親的祖國，而選擇父親的祖國作為效忠對象？是因為他與鄭家的友誼，抑或只是一種

---

69 陳霆銳，〈雙忠傳〉，頁 48。

後見之明？他在文章中沒有交待。但〈雙忠傳〉一開始就提出這點，顯示作者似乎意識到作為愛國敘事主軸的國家認同，是一個無可迴避的問題。

更值得注意的是，鄭蘋如的母親在陳情書中始終未提自己祖籍日本這個事實，她在陳情書上用的也是其中文名字鄭華君，而非本名木村花子。<sup>70</sup>雖然丁默邨在接受偵訊時一再以此質疑鄭蘋如的效忠對象，但是法官並未循線追究。事隔多年，陳霆銳卻在有中華民國野史之稱的《傳記文學》雜誌上，斬釘截鐵宣稱鄭蘋如認同的國家是中國，而非日本。如此分梳背後的邏輯顯然是要把鄭蘋如納入中國中心的國族論述，以此方能談效忠，而不致引起外界不必要的聯想與猜疑。

陳霆銳用二分法把中國與日本劃分為兩個截然對立的政治體，身為女兒的鄭蘋如必需在父親與母親的祖國——中國與日本——之間作一選擇。

張起厚在其所撰調查局未刊稿《民國二十九年殉難》一書中，針對鄭蘋如的身家背景作了較為詳細的補充，但無獨有偶，他也同樣採取了二元對立的愛國敘事模式，將鄭蘋如歸類為為國殉難的忠烈之士。

張起厚首先處理鄭母的國家認同問題，以便讓她以一個日本女性身份進入近代中國國族論述。他指出，鄭母本名木村花子，是鄭鉞留學日本法政大學追隨國父革命時認識，她「素仰吾國文物」，並「樂於支持革命運動」，多方掩護革命工作，協助傳遞文件，二人「日久生情，遂締良緣」，獲得黨內于右任等一干革命黨人的讚美。這段感人愛情故事的敘述中處處可見政治考量的斧鑿痕跡；作者有意借鄭蘋如父母超越國籍與種族界線的革命婚姻，建立鄭華君（木村花子）在中國國族論述中女烈士之母的系譜，從而保證鄭蘋如成長過程中接受正確的國家認同薰陶。

照張起厚的說法，在這種環境下孕育出來的鄭蘋如「幼年即受日本教育，故特富於愛國心」，這兩句話也和陳霆銳的敘述一樣，語意含混，我們不清楚鄭蘋如從小接受日本教育與她熱愛中國有何因果關係。但張起厚

---

70 據悉，鄭母木村華君女士後隨國民政府遷台，由三女公子靜芝奉養，夫人逝世後，蔣總統特頒「教忠有方」輓額，以示表揚。馬壽華，《服務司法界六十一年》，頁66-67。

筆下的鄭蘋如儼然是一個充滿民族正義感的女青年，1925 年她隨父母回國，推算年齡，那年她才 12 歲，六年後，九一八事變爆發，日本關東軍佔領東北，18 歲的她開始活躍於校園中：「集合青年同志赴昆山蘇州各地演講集散發自印抗日傳單以激起愛國心及募捐義勇軍慰勞金，在校中則以善言講及演戲著【稱】。」在這一連串活動中，鄭蘋如充分展現了張起厚所謂的「愛國心」，愛國不僅只於喊喊口號，而必需副以實際行動。面對日本侵略中國，鄭蘋如毅然選擇了父親的祖國，唾棄了母親的祖國，也就是陳霆銳所說「對其母國蔑如也。」對持二元愛國論述邏輯的陳、張二位來說，這樣的抉擇絕對是有必要的；在中日交戰時刻，身上同時流著中日兩國血液的鄭蘋如，必需選擇其中一國作為效忠的對象。

綜上所述，雖然鄭蘋如終於在數十年後列名中統局殉難烈士名錄，但隨著中華民國外在政治環境的變化，褒揚的意涵早已起了變化，官方卹典的延宕及中統局的低調處理顯示，鄭蘋如的死難事蹟或許與二元論國族論述有一些扞格不入之處。除了國家認同，她的性別也是一個引發眾多爭議的問題，甚至影響到她在愛國論述中的定位。

### （三）女性身體

鄭蘋如外表出眾，「風姿綽約頗有美名」。<sup>71</sup> 當年與她同住法租界呂班路萬宜坊的金雄白對這位街坊鄰居印象深刻：「每天傍晚，鄭蘋如常常騎了一輛腳踏車由學校返家，必然經過我的門口，一個鵝蛋臉，配上一雙水汪汪的媚眼，秋波含笑，桃腮生春，確有動人之處。」<sup>72</sup> 又因其情報員

71 徐文祺，〈記汪偽特工總部南京區部及其同室的幾個難友〉，《傳記文學》，卷 45 期 1（1984.7），頁 79-82。鄭蘋如被捕時，作者被拘於隸屬特工總部位於南京靈隱路 11 號的汪政權特工南京區部。徐文祺與主持鄭蘋如刺丁默邨的中統局京滬區區長張瑞京一同拘於南京區部看守所，對鄭蘋如被捕殉難一事亦有所聽聞。

72 金雄白，〈鄭蘋如謀刺丁默邨顛末〉，《汪政權的開場與收場》，第一冊，頁 58-60。金雄白（朱子家）是新聞記者，也是職業律師。抗戰爆發，上海淪陷，他留在孤島租借執律師業。一九三九年八月在周佛海勸說下加入汪政權，當選南京國民黨第六屆國大代表，主持《中報》、《平報》。抗戰勝利後被國民政府司法當局以漢奸罪名起訴，獲判有期徒刑二年六個月。大陸淪陷，旅居香港，《汪政權的開場與收場》是他 1957 年為《春秋》雜誌撰寫的回憶錄，以連載方式刊出。漢奸與漢奸政權當

身份，後世論及她時，多把焦點集中在她的美貌上。在國族論述的框架下，各方對她的美有不同評價與解讀，大致可以區分為妖魔與忠烈二種類型。

將鄭蘋如妖魔化的說法主要來自汪政權特工與日本軍部人士，他們的回憶側重在她的「妖艷」與「狐媚」。使用這些字眼形容她時，彷彿愈強調她的誘惑力，就愈能替那些為她傾倒的人開脫，也愈顯示她的死是咎由自取。根據這種說法，當鄭蘋如施展起她勾魂攝魄的本領時，鮮有人能抗拒誘惑，不止年逾不惑、其貌不揚的丁默邨為之著迷，險些丟掉性命，年輕一點的像前面提到的日本重臣近衛文麿之子文隆、上海日本派遣軍的年輕軍官也一一拜倒在她的裙腳下，陪她吃喝玩樂，提供情報等等，<sup>73</sup> 這使鄭蘋如成了日本憲兵隊眼中一名危險女性，因而有日本軍部借刀殺人之說（見第二節）。

美色誘人，女情報員特別容易掉入私生活不檢點的指控中，自然也增加了被妖魔化的機率。如丁默邨在法庭接受漢奸審判時，雖然未就鄭蘋如的美貌置一詞，但「她道德很壞」一句話已足以引起種種不好的聯想。鄭蘋如如何「壞」法？金雄白轉述投敵軍統特工林之江之說法，鄭蘋如在羈押在他家中期間，對他「眉挑目語，獻盡殷勤，」一再引誘他相偕私逃，以致他「盪氣迴腸」，幾乎難以自持。行刑時，向來殺人不眨眼的林之江竟然下不了手，最後只得命衛兵開槍射擊。<sup>74</sup> 無論這段敘述是否屬實，至少它顯示鄭蘋如確有使「壞」的本錢。羈押期間，她兩度試圖以色誘方式逃脫困境，雖然都沒有成功，但已足以證明她對女情報員這份工作並不外行。

如果鄭蘋如的美貌對男人充滿性的挑逗，卻也印證了女人最大的敵人是女人這句諺語，在女性眼中，她的色誘直接挑戰家庭倫理價值。據說當鄭蘋如被關在七十六號特工總部時，包括汪精衛妻陳璧君、周佛海妻楊淑

---

時還是禁忌話題，許多被打上烙印的人，不願舊事從提，而老成凋零，又令人興起史事煙滅的慨嘆與危機感，此書雖立場鮮明，穿鑿附會之處也所在多有，但出版後促成漢奸論述意涵的轉變，則為不爭的事實。

73 晴氣慶胤，〈滬西「七十六號」特工內幕〉，頁146-48。

74 金雄白，〈鄭蘋如謀刺丁默邨顛末〉，〈汪政權的開場與收場〉，第一冊，頁60。

慧，李士群妻葉吉卿、丁默邨妻趙慧敏在內的汪政權政要貴婦皆聞風而來，她們的反感顯然出於直覺的厭惡，認為她「生得滿身妖氣」。一說甚至以同性相妒為鄭蘋如致死之因，根據這種說法，七十六號主張殺她之人既非丁默邨，也非李士群，而是這批在敵人統治下挺身捍衛家庭倫理道德的婦人。<sup>75</sup>

情報工作首重秘密，帷幕背後究竟發生什麼事情，外人無從得知。在資料不足的情況下，要把鄭蘋如醜化其實並不困難，這類故事的情節主要圍繞著情報戰與情色議題上打轉。例如袁南生《民國特工演義》寫刺丁案，即係以全知觀點，參考一些帶有史料性質的回憶材料，添加個人想像，引領讀者走進介於真實與想像之間的模糊地帶。如該書第十九回「徐恩曾狠施美人計；丁默邨好色險丟命」，從所下回目也可想見內容辛辣，作者刻意凸顯鄭蘋如魔鬼般誘人的身材，在她使出渾身解數向老奸巨猾的丁默邨作小女兒撒嬌神態等情節上，大作文章。<sup>76</sup>

女情報員工作中的色誘成分，往往造成一種刻板印象，認為她們男女關係隨便，工作就是搞七捻三。鄭蘋如之所以成為汪政權要人太太們口中「妖氣十足」的女人，其中不但有同性相斥、代丁默邨妻子打抱不平等心理作用，女情報員角色與情色之間的糾結也有以致之。事實上，無論這類聯想背後是否確有其事，<sup>77</sup> 只要鄭蘋如在執行任務過程中，不排除利用性挑逗、性幻想等手段，達到工作上的目的，即有可能被妖魔化，在這種情形下，我們甚至可以說，鄭蘋如是否真如外界所言「妖氣十足」，並不重要，重要的是在他人眼中，她有意識地以自己的身體作為情報工作的手段。

另一方面，美感經驗帶有主觀成分，隨著各人觀察事物角度不同，對美的事物感受也不同。在國族論述與性別論述脈絡下，民族意識對美感經驗的衝擊尤其不容忽視，戰時與鄭蘋如有過一面之緣的作家鄭振鐸對她看法的轉變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

---

75 〈張愛玲「色，戒」的背後〉，網路資料 <http://www.geocities.com/SiliconeValley/Software/9204.htm>

76 袁南生，《民國特工演義》（長沙：湖南出版社，1993），頁 168-75。

77 如一說鄭蘋如已與丁默邨同居，但並無證據顯示兩人關係已經發展到這一層。



抗戰結束，鄭振鐸（1898-1958）在上海《週報》發表一系列雜文，悼念死難英雄，痛批投敵漢奸。<sup>78</sup> 五篇「補遺」大約發表在 1945 年 12 月 8 日前後，除「惜周作人」一文探討周氏附逆的原因之外，其餘四篇皆在歌頌抗日戰士英勇事蹟，旨在表彰「漢賊不兩立」的民族精神。「一個女情報員」寫一位「陳女士」（按：此處「陳」應為「鄭」之諧音）的故事，通篇不見「鄭蘋如」三字，但從內容研判，「女情報員」指的應是她。又因為兩人曾經有過一面之緣，鄭振鐸特別強調這是一個「真實的悲慘的故事」。<sup>79</sup>

故事分三段，先是鄭振鐸聽說一位素行「嚴飭」的青年友人交了一位「浪漫」女友，經常出入歌壇舞榭，並與敵人漢奸冶遊，作者好意規勸，對方均不置可否。第二段寫作者與他們二人在霞飛路一家咖啡館相遇，青年友人介紹身邊的女伴為「陳女士」，作者很快認定這就是傳說中的「浪漫」女友，可是見面後發現她似乎不像外界傳言那般不堪。第三段敘述一個多月之後，青年跑來告訴作者，陳女士已經為國捐軀，鄭振鐸這才恍然大悟，原來別人眼中「浪漫」的「陳女士」是位「女情報員」！至此，鄭振鐸對女情報員印象徹底改觀。這種心理轉折歷經二個階段；在咖啡館中與鄭蘋如初遇時，他心中開始懷疑，因為無法把眼前這位端莊樸素的居家少奶奶與「浪漫」二字連在一起。但真正促使他改變想法卻是鄭蘋如的死亡；在死了的鄭蘋如身上，他終於發現中國也有可敬的女情報員，她們為了熱愛祖國，獻出自己的身體，乃至寶貴的生命，絲毫不輸給西方世界一次大戰的情報女神馬黛赫她。<sup>80</sup>

78 鄭振鐸著，鄭爾康編，〈蟄居散記〉，《鄭振鐸全集》，（石家庄市：花山文藝出版社，1998）〈蟄居散記〉所收多為抗戰勝利後發表在上海《週報》上的文字，作者在 1951 年 4 月重刊「新序」中，以它為「曝露日本帝國主義兇殘與壓迫的紀錄的一部份，且作為痛定思痛的紀念。」頁 385-386。

79 鄭振鐸這篇文章對改變了外界對於鄭蘋如的印象，如犬養健就是讀了他的文章，深受感動，改變他對鄭蘋如的看法。為增加鄭振鐸文章的可信度，有人甚至穿鑿附會地說他與鄭鐵是舊識，但此說無法證實。犬養健，任常毅譯，《誘降汪精衛秘錄》，頁 190-193。〈張愛玲「色，戒」的背後〉，網路資料。

80 即第一次世界大戰被法國處死的著名荷蘭女間諜 Mata Hari。此處鄭振鐸譯為「馬黛赫她」與原音稍有出入。有關 Mata Hari 的生平故事，參閱 Russell Warren Howe, *Mata Hari: The True Story* (New York: Dodd, Mead & Co, 1986)

鄭振鐸抗戰期間一直留在上海搶救文物，始終未與敵人妥協。在他的觀念裡，愛國代表至高無上的價值，他以此自許，也以此期勉他人。從他規勸青年友人的話看來，他對兩性關係的態度顯然偏向保守，<sup>81</sup> 然而他在這方面的堅持並非不能妥協；雖然他不贊成女性在兩性關係上隨便或「浪漫」，但並不反對婦女利用身體達到某種政治目的，只要該目的符合國家民族整體的利益。之所以如此，部分因為他早已從閱讀中想像女情報員利用身體達成國任務。唯有當女性放蕩不羈是爲了成就國家民族利益時，她對身體的支配權才有可能獲得男性認可。

鄭振鐸對女情報員的想像主要來自閱讀一次大戰歐洲最著名女情報員馬黛赫她的傳記，她爲了祖國冒險犯難、出生入死的英勇事蹟牽動著他的想像，他心中的馬黛赫她直逼神祇：

她如女神似的，不是維娜絲，卻是狄愛娜，在柔若無骨，艷如桃李的絕代風姿裡，卻隱藏著一顆精鋼鑄就的心。誰知道她的嬌聲顫笑裡是一聲叱咤呢還是婉妮的柔情？誰知道她的輕盈的步履裡，跳的是薩坦的舞曲呢還是人間的歡愉？誰知道她的迷陽城惑下蔡的一個嬌好無比的人兒，想的是傾心的愛戀呢，還是在轉著惡毒的念頭？<sup>82</sup>

筆鋒一轉，鄭振鐸想像夜闌人靜時女情報員卸下所有偽裝時的內心世界：「……輕盪著的柔情，強烈的厭惡，莫名的疲倦，異常的淒清，將交織著齟咬著她吧。」驅散這陰霾與厭惡的唯有對祖國更強大的熱情：

……她一切是爲了祖國、爲了祖國，她不惜出生入死；爲了祖國，她不惜犧牲色相；爲了祖國，她不惜忍受著一切的厭恨與痛苦；爲了祖國，她不惜佯羞假笑；假意兒伴著她所最厭惡的人；爲了祖國，她不惜任何的遷就與委屈。<sup>83</sup>

---

81 有關鄭振鐸的感情生活，請參閱鄭爾康，《石榴又紅了：回憶我的父親鄭振鐸》（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8），頁 46-49、92-95、154-157。

82 鄭振鐸，「蟄居散記」，《鄭振鐸全集》。

83 鄭振鐸，「蟄居散記」，《鄭振鐸全集》。

由此可見鄭振鐸在見到鄭蘋如之前，心中早已有了一個理想的「女情報員」：此人化身馬黛赫她，是各種矛盾的綜合體；她外表狐媚動人，內心充滿愛國激情，她堅毅剛強，卻又柔情似水，放浪形骸只是達到目的手段，煙視媚行是為了實現崇高的理想。鄭振鐸感嘆中國沒有馬黛赫她這樣肯為祖國犧牲的女子，鄭蘋如之死正好彌補了這項缺憾。在愛國高於一切的前提之下，性別論述與國族論述開始有了交集。因為敘事角度的轉變，鄭蘋如在近代中國歷史上的地位也從一個被妖魔化的女情報員變成受人景仰的女烈士。鄭振鐸這樣追憶從他心中浴火重生的鄭蘋如：

……身材適中，面型豐滿；穿得【的】衣服並不怎樣刺眼，素樸，但顯得華貴；頭髮並不卷燙，朝後梳了一個髻，乾淨俐落。純然是一位少奶奶型的人物，並不像一個「浪漫」的女子。<sup>84</sup>

因為觀看角度的轉變，同一位女性在鄭振鐸心中引發不同的聯想，開始產生不同的份量。然而鄭振鐸真正改變看法，是在鄭蘋如為國捐軀之後，她的自我犧牲深深感動了他。在這個意義上，性別論述淪為國族論述的附屬品，女情報員雖然擁有身體自主權，但她存在的價值卻是要她在成為國家爭取獨立自主的工具之後，才獲得外界認可。依此邏輯，現代女性論述中最重要女性身體自主概念，似乎唯有在與國族論述結合的情況下，才得完全實現。也就是說，當國家需要時，女性必需犧牲小我，完成大我。至於女情報員以身體做為愛國的工具時，是否陷入身心對立的困境，則不在其考慮範圍內。在這種情形下，去性別化乃成為國族論述下的性別論述的一個特質，因此形成的女性身體觀呈現雙重標準與身心二元對立二個特點。

國族論述對女性貞操觀念採雙重標準，最明顯的例子莫過於當丁默邨在法庭上指責鄭蘋如私生活糜爛、男女關係複雜時，法官金世鼎理直氣壯地表示：「女孩子為國家做特工當然是要犧牲自己貞操的。」<sup>85</sup> 換言之，女性情報人員為國犧牲，用身體換取國家民族的利益即使不是天經地義，

84 鄭振鐸，「贅居散記」，《鄭振鐸全集》。

85 〈首都高等法院審判筆錄〉（1947.2.1），《審訊汪偽漢奸筆錄》，頁775。

也被視為理所當然，金法官在面對女性特工人員以身體交換國家民族利益這個問題時，並不諱言自己採取的是一種雙重價值標準。

把女性身體工具化的另一個結果是身心二元對立，持此看法者一方面不願赤裸裸地把女性貶抑成手段或工具，但又覺得女性為國犧牲身體是一項崇高偉大的行為。為了在國族論述與賢妻良母性別論述之間找到平衡點，他們把心目中的愛國女情報員一分為二，也就是說，雖然身體是物化了，卻無損於女性心靈的高貴與人格的完整。鄭振鐸對鄭蘋如看法的轉變正是基於這種認知，在他的女性特質光譜中，顯然存在兩個不同的鄭蘋如；一個出入歌壇舞榭，夜夜笙歌曼舞，過著紙醉金迷的日子，一個樸素端莊、嫻靜自持，宛若居家少奶奶。兩個鄭蘋如同時存在於一個軀殼中，不必然彼此衝突。正如鄭振鐸在想像馬赫黛她內心世界時得到的結論一般，所有身心糾結、矛盾、與委屈，都在對祖國的熱愛中消弭無形。同樣的，上海律師陳霆銳也擺盪在貞女與蕩婦兩種形象之間，一方面承認鄭蘋如謀刺「丁逆」過程中有色誘的成分，一方面許為「大家閨秀」、「天上安琪兒」。<sup>86</sup>

鄭蘋如及其他個案顯示，身心二元論放到現實生活經驗中，有它解釋上的侷限，原因是國族論述女性身體觀在強調國家利益第一優先的同時，基本上迴避了女性個人感情與情慾的問題。這種問題在國族論述下也許不甚明顯，但是如果我們把鄭振鐸、陳霆銳出於愛國動機在腦中刻劃的中國女情報員形象，與女作家張愛玲在她的小說〈色，戒〉中所描繪的處於類似情境下的女主角相比較，這種不足就顯而易見。

#### 四、文學想像：歷史敘事的流變

1940 年鄭蘋如暗殺丁默邨歷史事件發生後，不斷有人以它為創作題材進行改寫。最近台灣翻譯日本漫畫家村上紀香的套書《龍》，其中第 24、25、26 三冊即是以鄭蘋如故事為藍本，加以渲染而成。<sup>87</sup>（圖二）在所有相

86 陳霆銳，〈雙忠傳〉，頁 48。

87 村上紀香繪，吳意文譯，《龍》，冊 24、25、26，（日本小學館正式授權台灣中文版）（台北：東立出版有限公司，2001），頁 211、220、212。



圖二 日本漫畫家村上紀香漫畫作品中的鄭蘋如（中文譯為鄭蘋玉）。

家高陽以汪精衛政權為背景的《粉墨春秋》。<sup>88</sup> 張愛玲與高陽都是中文世界卓有聲譽的小說家，也都是走過抗戰艱苦歲月的作家，鄭蘋如的故事中有什麼東西引起他們的注意，以提起筆動手改寫？在寫作過程中，他們想要藉這個故事傳達什麼樣的訊息給讀者？如果高陽的《粉墨春秋（時勢英雄）》想要寫出汪政權的滄桑與時代的動盪，張愛玲對〈色，戒〉的情有獨鍾就格外引人好奇，而真實人生與小說的對應遂成為許多學者考據的課

---

88 高陽，《粉墨春秋（時勢英雄）》（上）（台北：風雲時代出版公司，1993），頁175-202。

題。<sup>89</sup> 與本文主題相關的是這兩位作家如何處理國族與性別論述之間的關係。由於兩位作家即使身後依然擁有廣大讀者群，其中崛起於三〇年代的張愛玲更是享譽歷久不衰，被認為是最有現代感的作家之一，因此他們的改寫的本體除了可以放在歷史真實與文學想像這個脈絡下討論之外，也具有一定程度的現實意義。

### （一）〈色，戒〉

1978年4月，〈色，戒〉在《皇冠》雜誌發表，距金雄白的《汪政權的開場與收場》問世（1959）已近二十年，由於小說與金氏所述女情報員鄭蘋如暗殺七十六號特工頭目丁默邨情節類似，因此引起各種揣測，部分焦點放在小說是否根據真人實事改寫、女主角王佳芝是否確有其人等問題上。同年10月1日，張系國以「域外人」筆名在《中國時報》「人間副刊」發表〈不吃辣的怎麼胡得出辣子？——評「色·戒」〉，對這篇小說提出嚴厲批評，文章末了，張系國特別提到張愛玲抗戰時期在淪陷區的生活背景，認為她「在處理這類題材時，尤其應該特別小心謹慎，勿引人誤會，以免為盛名之瑕。」讀了「域外人」的評論，一向支腮托頤、冷眼看世界的張愛玲再也忍不住了，寫下〈羊毛出在羊身上——談「色，戒」〉一文，作為回應。<sup>90</sup>

雙方有關「色，戒」的討論牽涉到兩重「真實性」，一是小說人物是否與真實人生相應合，一是作者本身的生活經驗與小說所要傳達的訊息之間的關連性。

關於第一種「真實性」，張愛玲巧妙地迴避了「色，戒」故事情節是

89 主要把焦點放在張愛玲與汪政權要員胡蘭成的一段感情上。鄭蘋如的故事對張愛玲顯然具有特殊意義，張在序中說自己曾為〈色，戒〉的故事震動，從1950年代完成之後，一遍遍改寫，不知不覺三十年過去了。並引「此情可待成追憶，只是當時已惘然」詩句解釋〈惘然記〉的由來。見張愛玲，〈惘然記〉，《惘然記》（張愛玲全集12），頁3-5。

90 張愛玲，〈自序〉，頁4-7；〈羊毛出在羊身上——談「色，戒」〉，《續集，張愛玲全集之13》，頁17-24，（台北：皇冠出版社，1993）。域外人（張系國），〈不吃辣的怎麼胡得出辣子？——評「色，戒」一文〉《中國時報》人間副刊版（1978.10.1）

否真有所本的問題，她抱怨讀者總喜歡把作者與書中人物混為一談，她以《紅樓夢》為例，指出讀者不是拿它當曹雪芹的自傳、他傳，就是合傳來讀，「偏偏沒有人拿它當小說讀。」她說：

當年敵偽特務鬥爭的內幕那裡輪得到我們這種平常百姓知道底細？記得王爾德說過，「藝術並不模仿人生，只有人生模仿藝術。」我很高興我在一九五三年開始構思的短篇小說終於在人生上有了著落。<sup>91</sup>

這裡牽涉到詮釋學上作者、書中人物、與讀者之間互動的問題，果真如王爾德所說人生模仿藝術，而非藝術模仿人生，那麼張愛玲要求讀者把〈色，戒〉當小說讀，言下之意就是〈色，戒〉的藝術境界遠遠超過現實人生之上。

〈色，戒〉的故事發生在淪陷時期的上海，時間在汪政權成立之前，嶺南大學女學生王佳芝化身為麥太太，企圖誘殺汪政權特工頭目易先生，經過一段長時間苦心經營，一夥人輾轉從香港轉移至上海。但就在動手那一刻，女主角突然心軟，下不了手，結果讓目標從網中逃逸。最後職業特工出身的易先生恩將仇報，回過頭來把王佳芝和與她同謀的幾位青年一網打盡，故事落幕。

就時代背景、男女主角之間爾虞我詐的機巧，以及一些細節的安排而言，小說與史實確有幾分相似之處，如槍戰發生在靜安區同一條街上，只不過把原先赫赫有名的西伯利亞皮貨店改成對街一家不起眼的珠寶店；小說中女主角不是開門見山地指定要皮大衣，而是以遺失耳環上一顆小鑽為藉口，要特工頭目陪著去店裡配等等。另一方面，儘管有諸般雷同，我們很難說作者是在抄襲，無論張愛玲是否覺察小說情節與真實人生之間的對應，她在作品中注入的想像與所作詮釋，已使小說有了獨立自主的生命，無論寫作技巧是否成功，她對戰爭扭曲人性與自我救贖提出敏銳觀察，值得深思。在這個意義上，〈色，戒〉既非個人回憶，也非歷史小說，即使與史實相印，也已改頭換面，就像作者所言，小說最終的落腳點，不是「歷

---

91 〈自序〉，《續集，張愛玲全集之13》，頁4-7。

史」，而是「人生」，至於誰模仿誰，已不重要。

張愛玲在〈色，戒〉中從女性觀點對愛國主義與兩性關係提出看法，與張系國的解讀形成兩種截然不同的論述。

張系國承認，以中國人所寫間諜小說而論，〈色，戒〉的情節引人入勝，但對它的「奇」、「巧」卻深致不滿，主要因為作者對女主角的愛國動機沒有任何鋪陳。他認為這是小說的一大敗筆：

王佳芝是愛國少女，隻身入虎穴，頗不簡單，想必也是秋瑾一類人物。張愛玲不從此落墨，對她愛國動機全無一字交代。在她筆下，王佳芝倒似乎成了愛慕虛榮、貪圖富貴的女子。我但願我是會錯了意，但有些段落，實在令我感到奇怪。<sup>92</sup>

張愛玲嚴詞反駁；她之所以不在愛國動機上作文章，是因為「我從不低估讀者的理解力，不作正義感的正面表白。」在這個前提下，她刻意淡化小說的政治色彩，小說人物除了暗殺對象易先生之外，包括王佳芝在內的幾個「志同道合的同學」都是玩票性質，業餘人士玩票入了迷，傾家蕩產，在張愛玲看來，一點不奇怪。她反過來批評張系國看書不仔細，根本是「表錯了情」。<sup>93</sup>

上述交鋒顯示作者和評者顯然不是站在同一平台對話。張愛玲雖然對傳統某些東西懷有眷戀之情，但從頭到尾不曾讓盲目的愛國主義沖昏自己的頭腦，民族主義對她來說就像一個圖騰，可遠觀而不可褻玩。1942年從烽火連天的香港回到上海之後，她拒絕讓國家成為個人追尋成功與夢想的絆腳石，在她看來，愛國只是一種情緒的宣洩，發洩完畢，就什麼都沒了，倒不如老老實實地過生活。因此她指出，王佳芝深入敵營，不過「憑一時愛國心的衝動」，不需要有什麼偉大的動機，在她看來，愛國只是一種衝動而已。

雖係出於衝動，女主角也為愛國付出了慘痛的代價，原來最初王佳芝

92 域外人（張系國），〈不吃辣的怎麼胡得出辣子？—評「色，戒」一文〉《中國時報》人間副刊版（1978.10.1）。

93 張愛玲，〈羊毛出在羊身上——談「色，戒」〉，《續集，張愛玲全集之 13》，頁 19。



「爲了喬裝已婚婦女，失身於同夥的一個同學。」尤有甚之，在她作出如此重大的犧牲之後，同學們卻都一個個閃開了，在她背後指指點點，「態度相當惡劣」，這使她很傷感。

激情過後的愛國就好像在演一齣戲。王佳芝加入特工活動之前就在學校演過戲，且演的還都是「慷慨激昂的愛國歷史劇」，廣州淪陷，嶺南大學遷移香港，她曾有過一次公演，賣座情形不差。張愛玲把舞台上那種如真似幻的情境搬到小說裡，彷彿一切都不真實，如描寫王佳芝最初在香港想方法接近易先生，對方有上鈎跡象的那天晚上，她興奮地回到租屋處，同夥都在等信，張愛玲這樣寫她的心情：「一次空前的演出，下了台還沒下裝，自己都覺得顧盼間光艷照人。她捨不得他們走，恨不得再到哪裏去。」<sup>94</sup> 這時愛國已從最初的一股衝動轉換成人生舞台上的自我陶醉，即使女主角必需付出的代價是犧牲童真、冒著得性病的危險與討厭的男人周旋。愛國在此帶有幾分浪漫，女主角也遊走在真實與想像之間。

張愛玲自始至終沒有迴避性的問題，她語帶譏諷地寫愛國，彷彿一旦愛國變成人生的目的，女人的身體理所當然地淪爲手段，於是王佳芝「每次跟老易在一起都像洗了個熱水澡，把積鬱都沖掉了，因爲一切都有了個目的。」<sup>95</sup> 張系國對此深感困惑：

我從未幹過間諜工作，無從揣摩女間諜的心理狀態。但和從事特工的漢奸在一起，會像「洗了個熱水澡」一樣，把「積鬱都沖掉了」，實在令人匪夷所思。<sup>96</sup>

張系國批評張愛玲塑造的男女主角最大的毛病是缺乏說服力。

王佳芝在暗殺行動即將進入高潮時刻，腦中只有「面子」二字，所以當她看到外表不起眼的珠寶店裡居然有黃豆大的粉紅鑽石時，頓然如釋重負，覺得總算替自己「爭回面子」。此外，她對自己無鑽戒可炫耀牌友，始終耿耿於懷，也不外出於愛面子心理，於是才有易先生送鑽戒時，她突

94 〈色，戒〉，《惘然記》，頁19-20。

95 〈色，戒〉，《惘然記》，頁21。

96 域外人（張系國），〈不吃辣的怎麼胡得出辣子？—評「色，戒」一文〉《中國時報》人間副刊版（1978.10.1）。

然爲其真情感動，作出對方畢竟是愛自己的錯誤判斷，終於鑄下大錯。張系國不能理解作者爲何讓女主角在關鍵時刻心甘情願地讓自己被人牽著鼻子走：

這樣的心理變化，就一個愛慕虛榮的女子來說，或許是可能的。但王佳芝從事的工作，是絕大危險的殺頭事業，王佳芝即使非秋瑾，其膽識必有過人之處。張愛玲的安排卻似乎故意羅織王佳芝的弱點，把她送上了刑場。<sup>97</sup>

張系國對「漢奸老易」的意見更多。

張愛玲寫他：「生得蒼白清秀，鼻子長長的，有點鼠相，據說是主貴的。」

張系國：「漢奸之相『主貴』，委實令我不解。」

張愛玲寫買鑽戒時王佳芝深情款款地望著老易：「他的側影迎著檯燈，目光下視，睫毛像米色的蛾翅，歇落在瘦瘦的面頰上，在她看來是一種溫柔憐惜的神氣。」

張系國：「寫漢奸用得著這麼美妙的筆觸嗎？」

張愛玲寫老易辣手摧花，把這份絕決等同於男子漢大丈夫的男子氣概，原因是「無毒不丈夫」；不這樣，王佳芝也不會愛他。最後她從老易觀點總結這次殺人經驗：「得一知己，死而無憾。他覺得她的影子會永遠依傍著他，安慰他。雖然她恨他，她最後對他的感情強烈到是什麼都不相干了，只是有感情。他們是原始的獵人與獵物的關係，虎與偃的關係，最終極的佔有。她這才生是他的人，死是他的鬼。」

張系國：「讀到這一段，簡直令人毛骨悚然。」

張系國不是唯一大惑不解的人，張愛玲同樣感到納悶；她不明白爲什麼她不能說漢奸的鼠相「據說是主貴的」，她反問：「即使域外人先生篤信命相，總也不至於迷信到認爲一切江湖相士都靈驗如神，使他無法相信會有相面的預言僞部長官運亨通，而看不出他這官做不長。」

---

97 域外人（張系國），〈不吃辣的怎麼胡得出辣子？—評「色，戒」一文〉《中國時報》人間副刊版（1978.10.1）。

張系國在文章中兩度提到秋瑾，<sup>98</sup> 足見秋瑾是他心目中愛國少女的理想典範，既是愛國少女，王佳芝就必需在國家生死存亡與個人安危之間做一抉擇，她必得放下兒女私情，捨身許國，如秋瑾一般。依此標準，王佳芝可說是一個不折不扣的反面教材；愛國少女理應不慕虛榮、不圖富貴，她卻心中想的是鑽戒，念的是顏面。為國鋤奸是何等嚴肅的大事，她卻陶醉在舞台上的光環燦爛，彷彿愛國於她，只是一齣浪漫戲的演出罷了，由於缺乏愛國動機，不知為何而戰，以致張系國看不出她有任何過人膽識，足以擔當愛國重任，無怪乎最後敵我不分，糊里糊塗送了性命。

同理，張系國批評張愛玲塑造的老易這個角色，部分也是因為他心中已經有了一個清楚的「漢奸」格局，他雖然沒有明白地提出一套漢奸面相學，但字裡行間也不能說全無此意。換言之，漢奸生得獐頭鼠目方是理所當然，若「鼠相」而「主貴」，簡直不可思議。至於讓漢奸在燈下展現「溫柔憐惜」的一面，就更加令人難以想像了，特別因為這位有著「溫柔憐惜神情」的特工頭子突然搖身一變，成了殺人魔王！

張系國的批評不能說全屬無的放矢，〈色、戒〉確有人物性格描寫突兀、情節安排缺乏張力之弊。但從另一個角度來看，誰也不能否認張愛玲極力想要擺脫的窠臼，正是張系國對她詬病最深之處。無怪乎她批評張系國「以貌取人」，並且反問：為什麼「殺人不眨眼」的漢奸特務頭子非要獐頭鼠目、「像公式化的小說裡的漢奸色迷迷暈陶陶的？」<sup>99</sup> 為什麼漢奸不能「生得清秀蒼白」，對女性散發無限魅力？為什麼愛國少女不能「要面子」、「愛慕虛榮」？為什麼她不能在關鍵時刻對給她買鑽戒的大漢奸動了真情？

至此，張愛玲的寫作企圖已十分明顯：她有意藉〈色、戒〉這篇小說呈現人性矛盾、複雜多變的一面，不論寫作技巧是否嫻熟，技巧有無瑕疵，她在此提出近代中國國族論述中一個相當重要的問題，那就是我們應如何

---

98 關於秋瑾生平，請參閱陶成章，〈秋瑾傳〉，《秋瑾史料》（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頁8-12。

99 張愛玲，〈羊毛出在羊身上——談「色、戒」〉，《續集，張愛玲全集之13》，頁19。

看待愛國少女、漢奸這兩種正反「角色」以及背後所牽涉到的文化、政治、社會價值方面的問題。事實上，〈色，戒〉點出了許多人刻意迴避的問題，此即愛國論述與性別論述之間的關係。

張系國顯然傾向從國家認同的角度來看漢奸通敵現象所暴露的忠奸問題，在其二元對立的思考模式中，愛國少女與漢奸分屬兩個不同範疇，各有各的屬性，即使是在間諜戰鬥智過程中，也不得相互越位，所謂漢賊不兩立是也。此處愛國代表最高的道德價值標準，個人的人品高下，乃至長相外貌，從愛國與否即可推斷。此一規範不但小說人物必需謹守，對作者也同樣適用。張系國雖然沒有明指張愛玲為漢奸同路人，但文章最後他忍不住提出善意「規勸」：

我同意不用世俗道德的標準來批判文學作品。作家可以採取非道德的超然態度寫作，但分析到最後，作家還是會有各自的道德立場，不是所有不道德的題材都值得寫……作家如果標新立異，特意發掘不道德的題材，也許反而會毀了自己。至少我認為，歌頌漢奸的文學——即使是非常曖昧的歌頌——是絕對不值得寫的。<sup>100</sup>

足見在他心目中，愛國是一個不容挑戰的普世價值，而兩人立場分歧主要因為站在不同立足點上看愛國與國家認同。

張愛玲反對把小說人物「類型化」，爲了避免套用中共文藝「刻板的英雄形象」，她刻意安排只有易先生一人「受過專門訓練的特工」，其餘皆是玩票性質。除此以外，她強調這些青年學生有「正常的人性的弱點。」<sup>101</sup> 即使「反派人物」老易也不例外。這樣作的目的是要打破一般漢奸小說中「愛國少女」的公式化描寫。在張愛玲看來，國族論述無非陳腔濫調，當「愛國少女」碰上色迷迷的大漢奸時，永遠不必擔心失身，因爲愛國，她一定會在被魔掌攫獲之前死去，殉國與殉節一樣，都成了「愛

100 域外人（張系國），〈不吃辣的怎麼胡得出辣子？—評「色，戒」一文〉《中國時報》人間副刊版（1978.10.1）。

101 張愛玲，〈羊毛出在羊身上——談「色，戒」〉，《續集，張愛玲全集之 13》，頁 19-20。

國少女」的宿命。她引西諺「又吃掉蛋糕，又留下蛋糕」，來嘲笑這種兩全心態，誠屬貼切。

然而張愛玲在避免刻板印象的同時，卻從一個極端走入另一個極端。最明顯的例子是嶺南大學女學生王佳芝爲了冒充有夫之婦、色誘特工頭目易先生，主動失身於一位她平日沒有什麼好感的男同學，因爲「只有他嫖過」。張愛玲雖然極力把王佳芝的愛國心理複雜化，然而爲此所作的性的白描，也在一定程度上離開了現實，減低小說人物的說服力。當王佳芝陡然從清純的女大學生變成春情蕩漾的少奶奶時，張愛玲如何把兩種角色揉合在她努力想要顛覆的反愛國論述之下，事實上需要更多的筆墨鋪陳功夫，否則即易落入另一種窠臼之中；張系國的批評不是完全沒有道理。

在現實生活中，女特工這個角色是否如外界想像那樣浪漫，或僅憑衝動即可承擔，前國民黨軍統高級將領沈醉的回憶給我們提供了兩條線索。首先，抗戰時期戴笠從胡宗南處要來胡在長沙以中央軍第七分校招考的十多名女生調來臨澧訓練班接受訓練時，這些姑娘們發現這是一個特務訓練營，都心懷抗拒，哭哭啼啼地吵著要回七分校。其次，沈醉描述日後成爲他夫人的雪雪女士對臨訓班行動組的特務訓練難以適應，他指出，行動工作內容包括「逮捕、刑訊、暗殺、綁票、縱火、偷盜」等，這些都是個性活潑的雪雪難以接受的，不久，沈醉發現她變得沈默寡言，原因是「幹不來那些苟苟營營的事情。」<sup>102</sup> 准此，「業餘」二字也許可以作爲王佳芝一夥暗殺行動失敗的藉口，但卻不能充分解釋何以王佳芝本人爲參與這項行動必需獻出自己的身體，只爲滿足一股愛國衝動？

張愛玲說她要打破刻板印象，這可能就是爲什麼她極力撇清與歷史的關係，因爲只有用小說的形式，她才可以進入人的內心，進行人性的實驗，無怪乎她引用王爾德的話，是「人生模仿藝術，不是藝術模仿人生」。真實人生是混亂的，是無法參透的，只有在藝術的領域中，我們才能將精華提煉出來，加以品味。

〈色，戒〉是否真有所本並不重要，張愛玲可能知道，也可能不知道

---

102 沈醉，《我所知道的軍統內幕》，頁 89-92。

鄭蘋如的故事。<sup>103</sup> 重要的是，張愛玲在此提出一個歷史真實與文學想像的問題，無論她本人是否聽說過丁默邨與女情報員鄭蘋如之間的事，她所安排的情節碰觸到了一個討論國族與性別論述無法迴避、但又囿於史料無法回答的問題，那就是女性如何在國家與個人之間尋找屬於自己的定位點。

張愛玲在此以一個女性作家敏銳的直覺對女性身體自主與愛國論述之間的關係提出精闢的見解，無論其中有無張系國質疑的夫子自道成分，她對人情世故的洞悉明察無人能及。相形之下，張系國對於這個問題的處理方式就顯得保守得多。在歷史敘事的脈絡中，即使有證據不足的問題，我們仍可找出幾條與女性感情及性別自主議題相關的主軸。

首先，男女情感是通往愛國的大道。戰後鄭蘋如的母弟向法庭要求嚴懲丁默邨時，並無片語隻字提到她個人的感情生活，唯一一條相關記載見於張起厚替中統局民國二十九年殉難烈士所立小傳：

鄭烈士未婚夫王漢勳烈士，為中央航空學校二期生，曾任空運大隊長之職，亦於對日抗戰桂林撤退之役為國捐軀。<sup>104</sup>

除此以外，鄭振鐸在〈一個女間諜〉文中，若隱若現地提到鄭蘋如的交友狀況，她先是以鄭振鐸一位「青年友人」女友的身份出現，當外界傳言甚囂塵上之際，鄭振鐸對友人提出警告，他只是笑笑，既不承認，也不否認。鄭文中沒有提及這位友人的身份與職業，也沒有言明他與鄭蘋如之間究竟是一種什麼樣的關係，是男女朋友，抑工作夥伴，但言下之意，對方是知曉內情的，兩人關係似超乎一般友誼之上。但這條語焉不詳的證據不能說明什麼，因為鄭蘋如死後不久，這位友人即避居大後方，他們也就失去了連繫。

103 1939 年底鄭蘋如刺殺丁默邨未遂事件發生時，張愛玲正在香港念大學，本案當年果如金雄白所說在淪陷上海「避過喧傳」，她未得親聞，並不令人感到意外。另一方面，人們如果以她與胡蘭成有過一段夫妻關係，便斷定〈色，戒〉故事有所本，證之前述鄭蘋如之死迄未有定論，恐亦失之武斷。張愛玲聲稱「當年敵偽特務鬥爭的內幕那裡輪得到我們這種平常百姓知道底細？」可能是，也可能不是實情，即使胡蘭成與七十六號特工總部李士群、吳世寶、吳妻余愛珍之間的關係非比尋常，本人也曾參與丁、李派系鬥爭，但這與故事是否有所本沒有直接關係。

104 張起厚，《民國二十九年殉難人員》，頁 136-137。

嚴格說來，這兩條資料都不足以用來討論鄭蘋如本人的性別自主意識，它們頂多告訴讀者在前述各家議論之外，鄭蘋如還有不為外人所知的一面。除了身上留著父母親革命的血液之外、熱愛中國、伸張正義之外，她之所以捨身為國，也可能與男女情愛有關，但這個可能在張起厚或鄭振鐸不同形式的陳述中，並未進一步發揮。抓住這條線索大作文章的是另一部以小說型態出現的《粉墨春秋》。

## （二）《粉墨春秋》

高陽（1922-1992）本名許晏駢，浙江杭州人，他的歷史小說時代從明清直下民國，尤以清宮小說最是聞名。在寫作手法上，作者夾議夾敘，馳騁於史實與想像之間，帶領讀者直接進入歷史現場，絲絲入扣的情節，加上連史家也佩服的詩文考據功夫，使他在台灣文壇長期佔有一席之地。<sup>105</sup>

《粉墨春秋》是以汪政權為背景的一部長篇小說，第八節〈紅粉金戈〉寫「巾幗英雄鄭蘋如的身世，參加地下工作與謀刺丁默邨失敗的過程及原因，以及再蹈虎穴，中計被害的全部經過。」<sup>106</sup> 看得出來，該書故事鋪陳在很大程度上參考金雄白的《汪政權的開場與收場》，但與張愛玲恰恰相反，作者筆下參與暗殺行動的除了鄭蘋如之外，大都係職業特工，書中比較特別的一個情節是鄭蘋如在男友陳寶驊鼓勵之下，接近丁默邨。前面提到陳寶驊是國民黨黨國元老陳果夫、陳立夫的堂弟，在高陽小說中，他的輩份降了一級，變成叔侄關係。真實人生裡的陳寶驊淪陷時期留在上海負責中統局特工行動。抗戰勝利後，丁默邨接受漢奸審判，他還以中統負責人身份，出函證明丁氏曾經營救過地下工作人員。此外，從鄭母華君與鄭弟南陽的相關法庭記錄，也看不出鄭蘋如與陳寶驊之間曾經有過任何感情上的接觸。在這種情形下，沒有任何證據顯示陳寶驊與鄭蘋如曾經有過一

105 高陽曾與蘇同炳合編《花隨人聖堂摭憶全編》（台北：聯經出版公司，民 68[1979]），可見他對於抗戰漢奸史也有一定程度的瞭解。又他曾在 1933 年與國劇大師齊如山合寫過一本《梅蘭芳遊美記》，卷四，附錄一卷（北平：[出版社不詳]，民 22[1933]）。

106 高陽，《粉墨春秋（時勢英雄）》（上）（台北：風雲時代出版公司，1993），頁 175-202。

段情，以及鄭蘋如爲了愛情，甘冒生命危險，奔赴國難。

在一定程度上，高陽對鄭蘋如愛國動機的詮釋也和張愛玲〈色，戒〉一文所引發的爭議一樣，反映出性別與國族論述之間糾纏繚繞的關係。

在高陽的敘事裡，鄭蘋如以實際行動證明她的愛國，但這份熱愛祖國的心與她的家世血統、父母親等革命歷史沒有決定性關連。高陽不提孝親、反戰、反侵略等動機，只一味凸顯愛情力量的偉大，因爲鼓勵鄭蘋如色誘丁默邨的不是別人，正是革命血統純正的男友陳寶驊。高陽筆下的丁默邨與張愛玲的想像截然不同，非但毫無吸引人之處，還是一個肺病三期的「色魔」！在這種情形下，陳寶驊對鄭蘋如曉以大義，所言無非國家生死存亡之際，個人感情何足道也，制裁丁默邨對國家「太有貢獻」一類的話，最後高陽讓陳寶驊對鄭蘋如慷慨陳詞：

至於你我的感情，絕對不受這件事的影響。是我向你提出的要求；你就算爲我犧牲。我永遠都感激你，尊敬你。<sup>107</sup>

《粉墨春秋》裡鄭蘋如的犧牲與其說是爲了國家民族，不如說是爲了愛情，因此她的愛國是透過第三者仲介，而非直接面對國家。她之所以接近面色陰森恐怖的漢奸特工頭目丁默邨，非出於自願，而是帶有一定程度的勉強，這和王佳芝因爲衝動獻身的舉措大不相同。感情因素之外，高陽也添加了鄭蘋如活潑外向、追求冒險刺激等性格因素，來進一步合理化她勇於犧牲的行爲。

張愛玲嘲諷「域外人」對愛國女烈士的刻板想象脫離現實，高陽在此似乎也不遑多讓；他把鄭蘋如參與暗殺的行動放在特定時空與性別分工框架下，在這個階段性任務之中，表面上，她要做的不過是陪丁默邨吃吃飯、跳跳舞，以便讓中統特工人員掌握其行蹤，找機會下手，至於兩人之間可能發展的曖昧關係則留給讀者自己去想像。陳寶驊從立德、立功、立言三不朽及青史留名的觀點，對鄭蘋如慷慨陳詞，曉以大義，不見有太多內心掙扎，而後者的慨然允諾也符合愛國貞烈女俠形象。在這裡，我們看不到〈色，戒〉中那種近乎虛無的女性自主意識，也看不到婉轉曲折的女性心

---

107 高陽，《粉墨春秋（時勢英雄）》（上），頁 175-178。



理描寫。高陽或許不是一個極端的愛國主義者，但他的敘事卻在一定程度上符合現代中國國家本位的國族論述基本原型：個人的欲求，包括男女感情與私人好惡在內，都必需臣服在國家救亡圖存更偉大的目標之下。如果色誘可以達到除奸的目的，女性身體理當作爲拯救國家民族的手段，並以此爲榮。愛國因此變成一項至高無上的價值，其位階遠在兒女私情之上。

## 五、結 語

鄭蘋如暗殺丁默邨致死事件發生時，抗戰已進入第三年，上海形勢因爲汪精衛自重慶出走而發生新的變化，成爲各方勢力爭逐的競技場，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很難以「漢賊不兩立」的二元論論述來解釋鄭蘋如的遇害。當時情勢之複雜混亂，可從主持制裁丁默邨的中統局京滬區區長張瑞京被捕後的際遇，略窺端倪。李士群對張極端禮遇，後來張終於投敵，擔任偽軍旅長，並參與江蘇太湖區以及蘇北的清鄉運動。即使如此，勝利後張瑞京仍得以地下工作人員身份重返中統局，擔任專員。張氏被捕時間在鄭蘋如之前不久，二人際遇卻判若霄壤。難怪外界傳言鄭蘋如之死是因爲丁默邨妻子的堅持。<sup>108</sup> 彷彿不如此瑣碎化，不能解釋她爲何如此迅速走到生命的盡頭。

傳說生前遊走日、汪、蔣、中共的鄭蘋如，死後留下一團謎霧，我們不能確定她與軍統局的關係，也無法從各種不同訊息中讀出她的政治屬性，更不清楚她的認同與效忠對象，戰時情報活動的撲朔迷離固難辭其咎，在華日人反戰活動、中日謀和的迷離詭譎也有以致之。至於她被捕後頓陷無援苦境，以及戰後政府褒揚久久不至，更見證了戰爭下性別政治的複雜性。

戰後母親、弟弟循司法途徑替她討回公道時，鄭蘋如及其死難事蹟開始進入國族論述的領域，有人把她塑造成民族女英雄的典範，也有人詆毀她爲民族叛徒。相對於日汪人士強調她的特工身份繫於美色，二元愛國論

---

108 徐文祺，〈記汪偽特工總部南京區部及同事的幾個難友〉，頁 79-82。張國棟，〈中統始末記〉，〈細說中統軍統〉，頁 84-85。

述則刻意迴避與色誘相關的女性身體問題。鄭振鐸、陳霆銳、張起厚等幾乎無人正面討論這個問題，他們為鄭蘋如所立小傳，無論採取何種形式，均透露張愛玲所謂「又吃掉蛋糕，又留下蛋糕」愛國主義心態；鄭振鐸是在鄭蘋如死後才徹底改變對她的看法，陳霆銳與張起厚只強調鄭蘋如的愛國，完全不談色誘。只有金世鼎法官一人直言不諱，認為必要時女性身體理應替國家服務。但如此直言卻也引發了另一個問題，那就是在愛國主義的前提之下，我們應如何看待女性的身體自主？

張愛玲以女性作家身份挑戰帶有強烈性別色彩的民族主義論述。她提出的愛國衝動說把愛國動機定位在人生如戲的角色扮演上，在敘事過程中，由於女主角情感投射的對象不是愛國志士，而是心狠手辣的大漢奸，愛國定義頓失所依，愛國論述與漢奸論述之間的分界線也因此一跨越而變得模糊不清。張愛玲在讓女主角王佳芝擁有對自己身體完全自主的同時，強調這種選擇是附著於感情衝動，而非理性思考之上。弔詭的是，當王佳芝以身體為工具進行色誘時，儘管必需忍受同學暗地裡拋來譏諷的目光，她卻是自己身體的主人，無論失身於一個有嫖妓經驗的猥瑣男同學這個情節在一般人看起來多麼荒謬，它卻成為女性身體自主的表徵。一旦她主觀認定男主角愛她時，無論此一認知是否屬實，她的身體已經不再屬於她自己了，別人眼中的犧牲宣告了女性的身心自主。

當各方基於不同動機，企圖以不同形式，將鄭蘋如的故事納入不同的敘事中時，也凸顯出性別因素在國族論述中的重要性。作為一個歷史事件，鄭蘋如之死儘管籠罩在神秘氣氛之中，卻引發後世豐富的聯想與討論。我們或許不能把張愛玲與男性作家之間看法的分歧完全歸因於性別差異，但必須指出，它們代表兩種不同的思維方式，一個試圖把鄭蘋如塑造成非正即反的刻板印象，一個把她看做是有血有肉的女人。前面提到歷史研究試圖從性別觀點重新審視近代中國的國族論述時，所質疑的正是這種類型解讀，理由是它不但把人物平面化，也掩蓋了歷史事件的迂迴曲折。在這個意義上，環繞在女間諜鄭蘋如之死周圍的歷史敘事與文學再現不再只是一個個謎團，而是一幅大的拼圖。每一個對她生死之謎感到好奇的人，都參與了這個拼圖的過程。

# Historical Narrative and Literary Representation: The Death of a Woman Spy in the Discourse of Modern Chinese Nationalism and Gender Relations

Lo Jiu-jung

## Abstract

While war kills and destroys, it also releases forces that open up new horizons for women. For some women, the fact that old values and role's are no longer adequate to meet the turbulence of war opens up new possibilities for self-assertion. Focusing on one female secret agent who sacrificed her life for the country,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discourses of modern Chinese nationalism and gender relations against the background of the Second Sino-Japanese war. Using archival materials and personal memoirs, I try to reconstruct how this particular female secret agent exploited men's fantasies about women, both to her advantage and to her ruin. I also explore the ways in which her story was interpreted and re-presented by contemporaries as well as by future generations to show how historical narrative and literary representation are interwoven into each other. Together they enrich the textual as well as contextual

analysis of modern Chinese nationalism and gender relations.

**Key Words:** gender, intelligence, woman spy, Sino-Japanese war, Wang  
Jingwei regime